

河南大学全息流式细胞分选仪等设备 购置项目

招标文件

采购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4-1513



采 购 人：河南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编制

特别提示

1. 投标人初次登记注册

1.1 注册用户名及密码

投标人首先办理 CA 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具体详见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关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数字证书（CA）互认系统正式上线运行的通知”）。

1.2 登记基本信息

点击中心网站首页的【市场主体登录】按钮，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场主体系统”，录入基本信息并扫描上传相关证件。

1.3 数字证书(CA)办理:详情见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关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数字证书（CA）互认系统正式上线运行的通知”。

2. 投标文件制作

2.1 投标人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hnsaggzyjy.henan.gov.cn/>）”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及下载专区）：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压缩文件下载”等。

2.2 投标人凭 CA 密钥登陆（<http://hnsaggzyjy.henan.gov.cn/>）市场主体系统并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hntf 格式)。

2.3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hntf 格式），应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hnsaggzyjy.henan.gov.cn/>）”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2.4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hnsaggzyjy.henan.gov.cn/>）”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2.5 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左侧栏目“封面”、“开标一览表”制作完成后须进行签章；左侧栏目“封面、开标一览表、评审资料、其他内容”中的内容：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格式、投标文件技术部分格式按格式要求签章（包括企业签章、个人签章），并将所有扫描内容（包括营业执照、资质证书、财务报告、纳税凭证等）签章（企业签章）。

2.6 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左侧栏目中的“其他内容”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须严格按照格式编辑，并作为电子开评标系统上传的依据。

2.7 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2.8 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hn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CA 密钥。

3. 澄清与变更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投标人，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项目投标人，系统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招标文件和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注册时所留手机联系方式要保持畅通，因联系方式变更而未及时更新系统内联系方式的，将会造成收不到短信。此短信仅系友情提示，并不具有任何约束性和必要性，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收到短信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4. 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本提示内容非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采购文件为准）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5
第二章 投标须知前附表	10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17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29
第五章 采购需求	39
第六章 政府采购合同	69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78

第一章招标公告

河南大学全息流式细胞分选仪等设备购置项目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河南大学全息流式细胞分选仪等设备购置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hnsggzyjy.henan.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1月20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4-1513
- 2、项目名称：河南大学全息流式细胞分选仪等设备购置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40830000.00元

最高限价：4083000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豫政采(2)20242323-1	克隆挑选及多组学分析系统、分析型超速离心机	9500000.00	9500000.00
2	豫政采(2)20242323-2	全息流式细胞分选仪	9410000.00	9410000.00
3	豫政采(2)20242323-3	高内涵活细胞分析成像系统、原位单细胞空间转录组高分辨率分析系统	8850000.00	8850000.00
4	豫政采(2)20242323-4	结构光照明超高分辨率显微镜	8000000.00	8000000.00
5	豫政采(2)20242323-5	蛋白纯化仪（蛋白液相分析系统）、生物分子互作系统	5070000.00	50700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1）采购内容：

豫政采(2)20242323-1包：克隆挑选及多组学分析系统、分析型超速离心机；

豫政采(2)20242323-2包：全息流式细胞分选仪；

豫政采(2)20242323-3包：高内涵活细胞分析成像系统、原位单细胞空间转录组高分辨率分析系统；

豫政采(2)20242323-4包：结构光照明超高分辨率显微镜；

豫政采(2)20242323-5包：蛋白纯化仪（蛋白液相分析系统）、生物分子互作系统；

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

(2) 交货期：

豫政采(2)20242323-1包克隆挑选及多组学分析系统、分析型超速离心机：合同签订后4个月内；

豫政采(2)20242323-2包全息流式细胞分选仪：合同签订后3个月内；

豫政采(2)20242323-3包高内涵活细胞分析成像系统、原位单细胞空间转录组高分辨率分析系统：合同签订后3个月内；

豫政采(2)20242323-4包结构光照明超高分辨率显微镜：合同签订后5个月内；

豫政采(2)20242323-5包蛋白纯化仪（蛋白液相分析系统）、生物分子互作系统：合同签订后2个月内。

(3)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4) 质保期：

豫政采(2)20242323-1包克隆挑选及多组学分析系统：3年；分析型超速离心机：3年

豫政采(2)20242323-2包全息流式细胞分选仪：3年；

豫政采(2)20242323-3包高内涵活细胞分析成像系统：26个月；原位单细胞空间转录组高分辨率分析系统：3年；

豫政采(2)20242323-4包结构光照明超高分辨率显微镜：3年；

豫政采(2)20242323-5包蛋白纯化仪（蛋白液相分析系统）：1年；生物分子互作系统：2年。

(5)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人数：3名/包

推荐原则：本项目投标人可以同时参加多个包，但最多只能中一个包。如同一供应商在两个或以上不同的包中评审得分均为最高时，则按照所投标包顺序推荐为在前标包的第一中标候选人，在其他包中不再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由其他的投标人依据评审得分高低依次递补（综合评分相等的情况下，以技术指标得分高的优先，技术指标得分也相等的，优先选择顺序为报价得分、实施方案中得分最高的投标人。报价得分、实施方案得分也相同时，由采购人自行确定）。

6、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起至质保期结束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是

9、是否为只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资格审查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查询时间：本项目评标结束之前】。

3.2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4年12月30日至2025年1月6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 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hnsggzyjy.henan.gov.cn/>）。

3. 方式：凭CA密钥市场主体登录并在规定时间内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及资料；投标供应商需要完成信息登记及CA数字证书办理，才能通过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参与交易活动，具体办理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市场主体信息库登记指南（工程建设、政府采购）》。

4. 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5年1月20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hnsggzyjy.henan.gov.cn/>）”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5年1月20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一)-2；河南省郑州市经二路12号（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50米路西）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河南大学招标与采购信息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7.1、校内项目标号：HENU2024HWGK00076(JZ)；

7.2、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7.2.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7.2.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7.2.3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注：本项目招标代理费收费标准按照国家《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以及发改办价格〔2011〕534号文件规定的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收取，由中标人支付。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河南大学

地址：开封市河南大学金明校区曾宪梓一楼

联系人：黄韶楠

联系方式：0371-2219641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东风南路6号绿地中心北塔16楼

联系人：刘祎祺、陈家沛

联系方式：0371-6583798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祎祺、陈家沛

联系方式：0371-65837988

第二章投标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本招标项目的具体资料，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前附表为准。

条款号	内 容
1.1	采购人：河南大学 地址：开封市河南大学金明校区曾宪梓一楼 联系人：黄韶楠 联系方式：0371-22196418
1.2	代理机构：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东风南路6号绿地中心北塔16楼 联系人：刘祎祺、陈家沛 联系方式：0371-65837988
1.3.4	合格投标人的其他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1.3.5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 ☐ 是（明确该项目或相关采购包，以及相关标的及预算金额） ☒ 否（有关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详见评标标准） 2.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u>工业</u>
1.4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 是。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的，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_____% ☒ 否
1.4.7	联合体的其他资格要求：//
2.2	本项目预算金额：40830000.00元，最高限价：40830000.00元。 豫政采(2)20242323-1包克隆挑选及多组学分析系统、分析型超速离心机最高限价：9500000.00元； 豫政采(2)20242323-2包全息流式细胞分选仪最高限价：9410000.00元； 豫政采(2)20242323-3包高内涵活细胞分析成像系统、原位单细胞空间转录组高分辨率分析系统最高限价：8850000.00元； 豫政采(2)20242323-4包结构光照明超高分辨率显微镜最高限价：8000000.00元； 豫政采(2)20242323-5包蛋白纯化仪（蛋白液相分析系统）、生物分子互作系统最高限价：5070000.00元。

	投标人所投标包投标总报价不得超过所投标包最高限价，且该标包中各单品报价不得超过单品最高限价，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1) 投标报价：包括但不限于培训费、税务费、验收费、服务费等所有费用，不得另加任何其他费用。 (2) 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的费用，包括中标服务费、税费、售后服务等相关费用。
5.3	是否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是、否） 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相关要求：☐_____// ☐将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8.1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人数：3名/包 推荐原则：本项目投标人可以同时参加多个包，但最多只能中一个包。如同一供应商在两个或以上不同的包中评审得分均为最高时，则按照所投标包顺序推荐为在前标包的第一中标候选人，在其他包中不再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由其他的投标人依据评审得分高低依次递补（综合评分相等的情况下，以技术指标得分高的优先，技术指标得分也相等的，优先选择顺序为报价得分、实施方案中得分最高的投标人。报价得分、实施方案得分也相同时，由采购人自行确定）。
8.2	同品牌多家供应商处理原则： 核心产品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以下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的情况下，以技术指标得分高的优先，技术指标得分也相等的，优先选择顺序为报价得分、实施方案中得分最高的投标人。报价得分、实施方案得分也相同时，由采购人自行确定。
9.1	资格证明文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不足一年的可提供基本开户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格式自拟）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1月1日以来任意1个月社会保险缴纳证明及完税证明）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格式自拟）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的相关材料，需包含公司基础信息、股东及出资信息） 7、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资格审查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查询时间：本项目评标结束之前】
11.1	（1）投标报价：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执行。 报价应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相关费用等。对采购项目履行过程中所需的而招标文件中未列出的相关辅助材料和相关费用，也应包括在报价中。 （2）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的费用，包括招标服务费等相关费用。
12	*投标保证金金额：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提供承诺函
13.1	投标有效期：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u>90</u>日历天 交货期： 豫政采(2)20242323-1包克隆挑选及多组学分析系统、分析型超速离心机：合同签订后4个月内； 豫政采(2)20242323-2包全息流式细胞分选仪：合同签订后3个月内； 豫政采(2)20242323-3包高内涵活细胞分析成像系统、原位单细胞空间转录组高分辨率分析系统：合同签订后3个月内； 豫政采(2)20242323-4包结构光照明超高分辨率显微镜：合同签订后5个月内； 豫政采(2)20242323-5包蛋白纯化仪（蛋白液相分析系统）、生物分子互作系统：合同签订后2个月内。 质保期： 豫政采(2)20242323-1包克隆挑选及多组学分析系统：3年；分析型超速离心机：3年； 豫政采(2)20242323-2包全息流式细胞分选仪：3年； 豫政采(2)20242323-3包高内涵活细胞分析成像系统：26个月；原位单细胞空间转录组高分辨率分析系统：3年；

	豫政采(2)20242323-4包结构光照明超高分辨率显微镜：3年； 豫政采(2)20242323-5包蛋白纯化仪（蛋白液相分析系统）：1年；生物分子互作系统：2年。
14.1	*投标截止时间前须递交的投标文件： （1）加密电子投标文件（*.hntf格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hnsaggzyjy.henan.gov.cn/）”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 （2）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hnsaggzyjy.henan.gov.cn/）”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3）逾期上传/送达的或者未上传/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16.1	投标截止时间：2025年1月20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17.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一）-2；（郑州市经二路12号（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50米路西））
18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 标 地 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hnsaggzyjy.henan.gov.cn/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备注： 1、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网址为http://hnsaggzyjy.henan.gov.cn/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投标人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投标人应当在开标当天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等。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解密，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投标将被拒绝。 2、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
19.2	信用查询：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供应商“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站查询供应商“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如果投标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投标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处理。 信用查询时间：

	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于开标当天在资格审查时，将对所有参与本项目投标的供应商的信用情况（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进行查询、打印留存。若在资格审查时查询到供应商有相关负面信息的，则该供应商为无效供应商； 查询网站：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供应商“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站查询供应商“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如果投标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投标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处理。
19.3	评标委员会组成：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标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7人。其中，采购人（评委）代表2人，评标专家5人，评标专家从省级及以上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0.5	核心产品：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23.2	评标方法： <u>采用综合评分法（附后）</u>
27.1	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 <u>3名</u>
27.2	招标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u>否</u> （是、否）
31.1	是否需要缴纳履约担保： <u>否</u> （是、否）
32.1	1. 合同签订后甲方收到乙方合同总金额40%的银行保函形式的预付款担保函（有效期不少于6个月）和相等金额收款收据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40%作为合同预付款。 2. 货物（设备）到达合同约定的交货地点并经甲、乙双方进行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提供本合同金额5%的银行保函（有效期同质保期，首次有效期不少于24个月），甲方收到银行保函并查验无误后，向乙方支付至合同金额的100%。
33	是否由中标供应商缴纳招标代理费：<u>是</u>（是、否） 本项目招标代理费收费标准按照国家《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以及发改办价格[2011]534号文件规定的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收取，由中标人支付。 单位名称：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 户 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经三路支行 银行帐号：602760923 注：以上费用由中标人在报价时综合考虑，不得单列。
34.1	本项目是否属于信用担保试点范围： <u>否</u> （是、否）

37.2	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次数： ☒ 一次性提出 ☐ 多次提出
37.3	联系部门： <u>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u> 地址： <u>郑州市郑东新区东风南路6号绿地中心北塔16楼</u> 联系方式： <u>0371-65837988</u>
38	是否允许合同分包： ☐ 是。合同分包时，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_____% ☒ 否
适用于本投标人须知的额外增加的变动：	
1	根据本项目特点，投标人应提交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u>无</u>
2	投标人应提交的其他文件： <u>无</u>
3	电子版投标文件： 1、本项目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实施电子招投标，投标人须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具体操作流程登陆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投标人操作手册查看。 2、开标方式 2.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省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远程开标大厅的网址（ http://hnszgzyjy.henan.gov.cn/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2.2 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等内容，必须在市场主体信息库中已登记的信息中选取。未市场主体信息库中登记的上述内容，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人应及时对市场主体信息库的相关内容进行补充、更新。 2.2.1 只有“施工单位”和“供应商”身份类型能从主体信息库中获取资料。若无这两个身份，请尽快添加，并录入信息（需审核通过）和扫描件，制作投标/响应文件时从这两个身份获取信息库资料。 2.2.2 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系统自带开标一览表需认真填写，作为唱标依据，系统自带开标一览表唱标内容与招标文件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要求填写的内容一致。投标人须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制作好的电子投标文件导入到‘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左侧栏目“其他内容”中。 2.2.3 具体操作流程详见：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中的（不见面服务操作手册—投标响应文件制作（投标人）.doc）

	2. 3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 3、如果招标人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代理机构将通过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投标人，对于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系统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招标文件和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 投标人使用电子招投标系统时，如有相关技术问题请咨询0371-86095903。
4	政府采购强制采购产品（伴随服务的货物）： 1. 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为《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投标人应提供有效期内的节能认证证书（认证机构：应符合《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 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根据《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号和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调整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实施要求的公告》2009年第33号的规定，投标人所投产品应为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并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 投标产品已列入《市场监管总局关于优化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的公告》【2020年第18号】的产品必须提供通过国家3C认证的有关证明材料，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5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项目的采购人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或从事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3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潜在投标人：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本项目的投标人须满足以下条件：

1.3.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的本国供应商。

1.3.2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条件的规定，遵守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1.3.3 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得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1.3.4 符合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合格投标人的其他资格要求

1.3.5 若投标须知前附表中写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如投标人为非中小企业，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 如投标须知前附表中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1.4.1 两个及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

1.4.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本须知 1.3.2 规定。

1.4.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投标人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1.4.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作为投标文件第一部分的内容提交。

1.4.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共同投标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投标总金额的比例。

1.4.6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7 对联合体投标的其他资格要求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与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的，其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6 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资金来源

2.1 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资金（包括财政性资金和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2.2 项目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如有）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2.3 投标人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费用。

4、适用法律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二、招标文件

5、招标文件构成

招标文件分为共七章，构成如下：

第一章招标公告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评标方法和标准

第五章采购需求

第六章政府采购合同

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5.1 招标文件中有不一致的，有澄清的部分以最终的澄清更正内容为准；未澄清的，以投标须知前附表为准；投标须知前附表不涉及的内容，以编排在后的最后描述为准。

5.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如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其投标将

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5.3 现场考察或者答疑会及相关事项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6、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6.1 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以发布澄清（更正）公告的方式，澄清或修改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投标人未回复的，视同已知晓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

因潜在投标人原因或通讯线路故障导致通知逾期送达或无法送达，采购代理机构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有关的招标采购活动可以继续有效进行。

7、投标截止时间的顺延

为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部分进行研究而准备投标或因其他原因，采购人将依法决定是否顺延投标截止时间。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8、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8.1 投标人可对招标文件中一个或几个分包进行投标，除非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

8.2 同品牌多家供应商处理原则：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

8.3 投标人应当对所投分包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如仅响应分包中的部分内容，其该包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8.4 无论招标文件中是否要求，投标人所投服务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8.5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投标文件组成

9.1 投标文件由“第一部分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和“第二部分商务及技术文件”组成。资格证明文件要求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投标人应完整地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中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涉及的事项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9.2 上述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签署和盖公章或经公章授权的其他单位章（以下统称公

章）。采用公章授权方式的，应当在投标文件第一部分附公章授权书（格式自定）。

10、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

10.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投标标的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技术文件。

10.2 前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10.3 本条所指证明文件不包括对招标文件相关部分的文字、图标的复制。

11、投标报价

11.1 投标人的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本次招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以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除非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所有投标均应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11.2 投标人应在投标分项报价表上标明分项服务、伴随的货物和工程的价格（如适用）和总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署。

11.3 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或多个方案的报价。

11.4 投标人所报的各分项投标报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2、投标保证金

12.1 投标人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12.2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避免因投标人的行为带来的损失。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因投标人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第 12.7 条的规定没收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12.3 投标保证金应以人民币计，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2.4 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予以拒绝。

12.5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但投标人必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交回提交投标保证金时开具的财务票据。中标公告发布后，未中标的投标人即可至采购代理机构退还投标保证金。

12.6 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合同后五（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或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转为履约保证金，或扣除采购代理机构中标服务费后无息退还差额。

12.7 下列任何一种情形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1）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 (2)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故意提供虚假材料；
- (3) 中标人拒绝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4) 中标人未能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 (5) 中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按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足额中标服务费。

13、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应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3.2 因特殊原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投标人也可以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3.3 投标截止时间至本项目发布中标公告为止撤销投标，应当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支付本项目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2%的违约赔偿金。（如采购人未规定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违约赔偿金为投标人投标报价的2%）

14、投标文件的制作

14.1 投标人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准备电子投标文件，以上传交易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14.2 投标文件及所有文件由投标人或经正式授权的代表在相应处签字，授权代表必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在投标文件中。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和盖章的投标文件，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人签字人用姓或首字母在旁边签字或签章后有效。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5、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5.1 投标文件为电子投标文件。

(1)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hntf格式）须在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

(2) 开标时，各投标人需持本单位 CA 锁（制作投标文件时所使用的 CA 锁）进行远程文件解密工作；

15.2 逾期上传/或者未上传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16、投标截止

16.1 投标人应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上传到招标公告（文件）中规定的地点。

16.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投标文件。

17、投标文件的接收、修改与撤回

17.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接收投标文件，具体要求投标须知前附表。

17.2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如果投标人要进行撤回的，须提出书面申请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接受。

17.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17.4 除投标人不足3家未开标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所接收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五、开标及评标

18、开标

18.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参加。投标人授权代表开标时进行签到，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予开标。

18.2 开标前，代理机构将会同相关人员检查网上招标系统正常与否，确认无误后开标。开标时，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加密投标文件解密，代理机构解密所有投标文件。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18.3 投标人需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解密，由于自身原因在规定时间内解密不成功的，作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下载采购文件成功后，如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或误传加密的投标文件，而导致的解密失败，将被拒绝。

18.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开标现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19、资格审查及组建评标委员会

19.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投标人及其投标货物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评标。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19.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投标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查询投标人的信用记录。

19.2.1 投标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以及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行政处罚记录，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任何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9.2.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将查询网页打印、签字并存档备查。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19.3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工作。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数额在1000万元以上、技术复杂的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7人及以上单数。本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要求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20、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20.1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商务和技术角度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20.2 投标文件的澄清

20.2.1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以及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情况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0.2.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0.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

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 20.2 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0.4 如一个分包内只有一种产品，不同投标人所投产品为同一品牌的，按如下方式处理：

20.4.1 如本项目使用最低评标价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0.4.2 如本项目使用综合评分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0.5 如一个分包内包含多种产品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载明核心产品，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中只要有1个核心产品的品牌相同，相关投标人将被认定为属于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按第20.4条规定处理。

20.6 投标人所投产品如被列入财政部与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或无线局域网产品清单，应提供处于有效期之内认证证书等相关证明，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具体优先采购办法见第六章评标方法和标准。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投标人所投产品应属于品目清单的强制采购部分。投标人应提供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投标人所投产品应为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并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1、投标偏离

投标文件中存在对招标文件负偏离的，按照评标办法中的规定执行。

22、投标无效

22.1 在比较与评价之前，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内容。**

22.2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2)未满足招标文件中商务和技术条款的实质性要求；
- (3)不满足招标文件格式中的实质性规定的；
- (4)投标人的报价超过了采购预算的或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且投标人未按照规定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5)属于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投标无效情形；
- (6)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7)不符合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3、比较与评价

23.1 经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其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作进一步的比较和评价。

23.2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根据实际情况，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采用下列一种评标方法，详细评标标准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1)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评标方法。

(2)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3.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满足其中一项投标报价扣除10-20%后参与评审，不重复扣除。如为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视同中小企业，具体办法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23.4 落实其他政府采购政策条款。具体办法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24、废标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5、保密要求

25.1 评标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5.2 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标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标文件、评标情况和评标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六、确定中标

26、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除评标委员会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的情形外，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下列方法进行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评标结果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报价相同的处理方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处理方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27、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供应商

27.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按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量推荐中标候选人。

27.2 按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由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28、发出中标通知书

在投标有效期内，中标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布中标公告。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9、告知中标结果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投标人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将告知未中标供应商本人的评审得分和排序。

30、签订合同

30.1 中标供应商应当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15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0.2 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0.3 如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中标供应商须按投标保证金承诺书内容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支付赔偿；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序，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作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0.4 当出现法规规定的中标无效或中标结果无效情形时，采购人可与排名下一位的中标候选人另行签订合同，或依法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1、履约保证金

31.1 如果需要履约保证金，中标供应商应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人履约保证金保函（如格式见本章附件1）。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供应商也可以自愿采用其他履约保证金的提供方式

31.2 政府采购利用担保试点范围内的项目，除 31.1 规定的情形外，中标供应商也可以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供合格的履约担保函（格式见本章附件2）。

31.3 如果中标供应商没有按照上述履约保证金的规定执行，将被视为放弃中标资格，中标供应商须按投标保证金承诺书的承诺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支付赔偿。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2、预付款

32.1 预付款是在指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后、履行前，采购人向中标供应商预先支付部分合同款项，预付款比例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执行。

32.2 如采购人要求，中标供应商在收到预付款前，需向采购人提供预付款保函。预付款保函是指中标供应商向银行或者有资质的专业的担保机构申请，由其向采购人出具的确保预付款直接或者间接用于政府采购合同履行或者保障政府采购履约质量的银行保函或者担保保函等。

33、招标代理费

本项目是否由中标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费，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执行。

34、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34.1 本项目是否属于信用担保试点范围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34.2 如属于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范围内，中小型企业投标人可以自由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采用履约担保和融资担保。

34.2.1 投标人递交的履约担保函应符合本招标文件的规定。

34.2.2 中标供应商可以采取融资担保的形式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进行融资。

35、廉洁自律规定

35.1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以不正当手段获取政府采购代理业务，不得与采购人、供应商恶意串通。

35.2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采购人或者供应商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采购人或者供应商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36、人员回避

潜在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其相关人员有法律法规所列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均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37、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37.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依法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7.2 质疑供应商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可从财政部官方网站下载）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次数应符合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规定。超出法定质疑期提交的质疑将被拒绝。重复或分次提出的、内容或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质疑供应商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37.3 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38、合同分包

38.1 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是否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这种要求应当在合同签订之前征得采购人同意，并且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中标的一致。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中标人的主要合同义务。

38.2 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38.3 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分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分包给大型企业。

39、合同转包

本采购项目严禁中标人将任何政府采购合同义务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中标人将政府采购合同义务转让给第三人，并退出现有政府采购合同当事人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受让人（即第三人）成为政府采购合同的另一方当事人的行为。中标人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义务，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第四章评标方法和标准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一章及本章的规定进行评标工作，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评标的组织工作。

一、评标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 2、《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 3、《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87号令）；
- 4、《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项目价格评审管理的通知》；
- 5、《评标委员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
- 6、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
- 7、本项目招标文件。

二、评标原则

- 1、公平、公正、科学合理评标；
- 2、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数额在1000万元以上、技术复杂的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7人以上单数。评标委员会由招标采购单位从河南省财政厅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后并依法组建，有关人员对所聘任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必须严格保密，与投标有利害关系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委员会；
- 3、参加评标的人员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保密的法律、法规和规定，并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
- 4、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参加评标的有关人员应对整个评标、定标过程保密，不得泄露；
- 5、评标委员会成员（以下简称评委）应按规定的程序评标；
- 6、评委在开始评标前，应首先检查每份投标文件的内容是否完整，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对于实质上未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绝。对于报价特别异常的，由评委依法认定。
- 7、评标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比较评审。
- 8、投标人对评委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三、评审顺序

- 1、开标结束后，首先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87号

令) 规定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资格性进行审查, 详见附件。

2、评标准备工作

2.1 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

2.2 宣布评标纪律, 集中保管通讯工具;

2.3 公布投标人名单, 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2.4 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

3、符合性审查工作

符合性审查是指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 从商务和技术角度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查, 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填写“符合性审查表”详见附件。

4、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 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5、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5.1 如本项目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 评标委员会在审查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后, 按投标报价从低到高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5.2 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 不得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5.3 如本项目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 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进行评审打分, 以评审得分从高到低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5.4 评标委员会每位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 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计算得分平均值, 以平均值由高到低进行排序, 按排序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一位, 第二位四舍五入。

6、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或者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7、核对评标结果。

四、评审标准中应考虑下列因素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司

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20%（工程项目为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5%作为其价格分。（详见评分标准）。

2、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6%（工程项目为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2%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详见评分标准）。

3、国家相关部委针对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出台了相关调整优化政府采购执行机制，并于近日相继颁布《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市场监管总局2019年4月3日下发）（以下简称“机构名录”）、《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以下简称“节能清单”）、《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以下简称“环保清单”）。

根据要求，投标产品如有中属于“节能清单”中标记“★”产品的，必须提供经过“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未提供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对于投标产品属于“节能清单”中非标记“★”产品的以及属于“环保清单”产品并经“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相应的产品认证证书的给予优先采购体现（详见评标标准）。

采购人采购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范围内，且投标人所投产品具有

有效期内的产品认证证书，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具体优惠措施为：如果采购项目包有多种设备，在技术部分打分项中给予优先采购体现（详见评分标准）。

4、投标人所投产品列入无线局域网产品清单，应提供相关证明，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具体优惠措施为：如果采购项目包有多种设备，在技术部分打分项中给予优先采购体现（详见评分标准）。

5、根据“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号”要求，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投标人所投产品应为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并提供由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6、其他政府采购政策要求：无。

7、中标候选人并列时的处理方式：

如采用最低评标办法，则：由采购人确定；

如采用综合评标法，则：根据采购需要、商务、技术均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按评标委员会评出的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中标候选人（如最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五、综合评分标准

评委将根据评分标准，分别对通过符合性审查、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进行综合评分。具体评分标准如下：

评分标准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内容
1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报价得分：30分 技术部分：55分 商务部分：15分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内容
2.1	报价得分 (30分)	投标报价标准 (30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30 特别提示：1、报价应以公平、合理且对采购人有利为原则。投标报价是评标综合打分的依据之一，但不是唯一依据，也不是决定性因素。 2、投标报价应是在保证采购需求和服务质量的基础上的全部费用价格。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的报价时，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评标价不作为成交价和合同签约价，成交价和合同签约价仍以其投标文件中的报价为准。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中小微企业产品和监狱企业产品只给予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给予价格扣除。
2.2	技术部分 (55分)	技术参数 (50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文件和相关证明材料对招标文件的响应情况，对照判断所投设备是否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完全满足的得 50 分。其中： 豫政采(2)20242323-1 包 带*号的技术参数及要求全部满足得满分 33 分，每有一条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扣 3 分，不满足条数超过 3 条及以上不得分。

			不带*号的技术参数及要求全部满足得满分 17 分，每有一条不满足的扣 0.2 分，不满足条数超过 15 条及以上不得分。 未按要求提供技术证明文件或按要求提供的技术证明文件有漏项的，缺少的项按技术参数不满足认定。 豫政采(2)20242323-2 包 带*号的技术参数及要求全部满足得满分 33 分，每有一条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扣 3 分，不满足条数超过 3 条及以上不得分。 不带*号的技术参数及要求全部满足得满分 17 分，每有一条不满足的扣 0.4 分，不满足条数超过 10 条及以上不得分。 未按要求提供技术证明文件或按要求提供的技术证明文件有漏项的，缺少的项按技术参数不满足认定。 豫政采(2)20242323-3 包 带*号的技术参数及要求全部满足得满分 36 分，每有一条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扣 2 分，不满足条数超过 5 条及以上不得分。 不带*号的技术参数及要求全部满足得满分 14 分，每有一条不满足的扣 0.2 分，不满足条数超过 20 条及以上不得分。 未按要求提供技术证明文件或按要求提供的技术证明文件有漏项的，缺少的项按技术参数不满足认定。 豫政采(2)20242323-4 包 带*号的技术参数及要求全部满足得满分 30 分，每有一条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扣 2 分，不满足条数超过 4 条及以上不得分。 不带*号的技术参数及要求全部满足得满分 20 分，每有一条不满足的扣 0.4 分，不满足条数超过 12 条及以上不得分。 未按要求提供技术证明文件或按要求提供的技术证明文件有漏项的，缺少的项按技术参数不满足认定。
--	--	--	---

			豫政采(2)20242323-5 包 带*号的技术参数及要求全部满足得满分 39 分，每有一条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扣 1.5 分，不满足条数超过 10 条及以上不得分。 不带*号的技术参数及要求全部满足得满分 11 分，每有一条不满足的扣 0.1 分，不满足条数超过 20 条及以上不得分。 未按要求提供技术证明文件或按要求提供的技术证明文件有漏项的，缺少的项按技术参数不满足认定。
		项目进度计划安排及安装调试方案（5 分）	投标人需针对本次项目提供实施方案，实施方案需包括但不限于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实施的人员配备、进度安排、供货保障、质量保障措施、安装调试方案等： 实施方案科学合理、内容完整、全面详细、可行性强，且能够针对本项目的关键点编制、切实有效的得 5 分； 实施方案基本合理、内容相对完整、针对性一般的得 3 分； 方案不合理、内容不完整、针对性差的得 1 分； 缺项不得分。
2.3	商务部分（15分）	企业业绩（3分）	投标人提供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已经通过用户验收合格的同类仪器设备项目业绩合同扫描件，同时提供合同项目的中标通知书、验收报告、中标结果公告截图，每提供一份完全符合要求的业绩材料得 1 分，最高得 3 分。 一个标包含有多种产品的，须提供核心产品的同类型产品业绩方可认定加分。其他代理商或厂家自身的业绩不作为投标人业绩加分。

		培训方案（4分）	针对本项目的详细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具体培训计划、培训人员安排、时间规划、培训内容及培训效果评价、培训质量保证等： 方案全面、具体、保障充分，规划合理，可行性强得 4 分； 方案比较全面、具体，保障一般，可行性较强得 2 分； 方案不全面，不具体，可行性一般得 1 分； 未提供方案或提供了但是完全脱离实际不得分。
		售后服务（5分）	详细说明售后服务的内容、形式、含维修人员组成、免费维修时间、解决方案、解决质量或操作问题的响应时间、维修单位名称、地点；针对突发事件是否有相应的处理措施和详细应急预案等： 响应售后服务要求，售后保障服务方案内容详实、服务承诺条理清晰、步骤具体、服务保障措施适合本项目特性，切实可行的，得 5 分； 基本响应售后服务要求，售后保障服务方案内容基本详实、服务承诺条理基本清晰、步骤基本具体的得 3 分； 售后服务内容较少，售后保障服务方案粗略、服务承诺条理不清晰的得 1 分。 缺项不得分。
		总体评价（3分）	对投标产品的总体评价（3 分） 产品总体性能设计考虑周全、主要配件的精准度高、灵敏度高、功能完全满足采购人使用的得 3 分。 产品总体性能符合基本需求、主要配件的精准度及灵敏度一般、基本满足采购人使用的得 1 分。 功能有欠缺不得分。

注：计分过程中按四舍五入的法则，最终结果取至小数点后 2 位。根据评标委员会成员打分，以所有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作为供应商的最终得分，并按照**第二章投标须知前附表 8.1 条**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附件一、资格审查办法

序号	审查因素	资格审查内容及要求
1	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202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不足一年的可提供基本开户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
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2024年1月1日以来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相关证明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承诺，格式自拟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提供承诺，格式自拟
6	其他要求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的相关材料，需包含公司基础信息、股东及出资信息） （2）在“信用中国”网站中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以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 www.ccgp.gov.cn ）中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共3项的查询结果；注：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于开标当天在资格审查时，将对所有参与本项目投标的供应商的信用情况（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进行查询、打印留存。若在资格审查时查询到供应商有相关负面信息的，则该供应商为无效供应商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按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规定的资格审查标准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则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将被否决。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应予废标。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提交书面资格审查报告，列明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

附件二、符合性审查

序号	本项目要求	评审标准
1	标书雷同性分析	投标（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不能一致
2	签署、盖章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3	商务和技术条款	满足招标文件中商务和技术条款的实质性要求
4	招标文件格式	满足招标文件格式中的实质性规定的
5	投标报价	投标人的报价未超过了采购预算的或未被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
6	其他投标无效情形	不属于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投标无效情形
7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8	其他实质性要求	符合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第五章 采购需求

豫政采(2)20242323-1包：克隆挑选及多组学分析系统、分析型超速离心机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与相关要求	数量	单位
1	克隆挑选及多组学分析系统	1. 仪器功能：从复杂的混合的肿瘤组织等临床样本、血样以及培养的活细胞中获得单个的或均一的细胞、细胞器、染色体等，用于下游的精准测序、质谱等分析；单细胞挑选，挑选后再培养，或进行下游基因组学、蛋白组学分析。 2. 配置清单： 2.1 研究级倒置荧光显微镜1台； 2.2 高级数码显微成像系统1套； 2.3 激光显微切割、收集系统1套； 2.4 单细胞分选系统1套； 2.5 物镜4X、10X、20X、40X各1支； 2.6 荧光滤块DAPI、FITC、TRITC专用窄带荧光滤块各1支； 2.7 生物安全柜1台，有机玻璃罩1个； 2.8 4玻片载物台配件 1个 2.9 多孔板载物台配件 1个 2.10 万能适配器（可适配88.5mm以下的各种培养皿、各种规格的载玻片）1个 2.11 活细胞切割组件 1个 2.12 膜片≥100片、切割管≥100个、卤素灯≥6个、挑选针≥40根 2.13 图像工作站1套； 2.14 配套控制软件1套。 3技术指标 3.1 可处理样本类型至少包括：石蜡切片，冰冻切片，贴壁活细胞，培养活细胞、存档切片等，可实现染色体或DNA损伤检测。 *3.2 配备活细胞切割系统，可进行贴壁活细胞群或单细胞的切割及收集，要求切割及收集过程中能完全避免外界环境污染样品，切割的细胞后续可继续培养。 3.3 全自动倒置荧光显微镜： 3.3.1 配置研究级倒置荧光显微镜，电动载物台，双层荧光光路，双层荧光转盘，照明光源≥100W卤素灯及≥120W金属卤化物汞灯。 3.3.2 显微镜为无限远光路设计，内置复眼照明系统，使照明更加均匀，具备≥25mm视野分光端口。 3.3.3 具备显微镜错误诊断系统，当显微镜自检不通过时，可提示使用者，避免进一步的操作导致的机器	1	套

		故障。 3.3.4 高速高精度电动扫描载物台。 3.3.5 步进精度$\leq 0.15\ \mu\text{m}$，可实现高精度移动。 3.3.6 重复精度$\leq 1\ \mu\text{m}$。 3.3.7 样品载物台，至少可同时放置四片标准样品，或标准一块96孔板及多孔板。 3.3.8 观察方式：至少包括：明场、相差、荧光。 3.3.9 荧光物镜： 4X N.A. ≥ 0.13 且 W.D ≥ 17， 10X N.A. ≥ 0.3 且 W.D ≥ 10， 20X N.A. ≥ 0.45 且 W.D ≥ 7.8， 40X N.A. ≥ 0.6 且 W.D ≥ 4.2 3.4 激光器参数如下： 3.4.1 发射波长 355 nm 3.4.2 激光脉冲能量$\leq 2\ \mu\text{J}$，脉冲频率可调，最高$\geq 4\text{kHz}$，脉宽$\leq 1\text{ns}$ 3.4.3 切割线宽度在40倍镜下$\leq 0.8\ \mu\text{m}$，可用于染色体及亚细胞结构的切割，可用于DNA损伤 3.4.4 使用寿命：$\geq 40,000$个工作小时 3.5 圈选和收集方式： 3.5.1 可在屏幕上圈选待切割的目标细胞或样本 3.5.2 可通过设定细胞大小、形状、周长或标记的荧光颜色等参数实现细胞的自动识别和圈选。 3.5.3 收集管至少需有0.2ml, 0.5ml及1.5ml三种规格 *3.5.4 使用同一管盖对多个样品收集时，可自动分配收集位置，避免样品重叠，方便检查收集样品及计数。 3.5.5 收集方式不受静电、重力、空气流动、震动等外界环境因素干扰。 3.5.6 收集不成功时具备二次收集能力。 3.6 样品检查方式： 可使用任意一物镜对样品进行检查，目的在于使用高倍物镜切割微小样品时（如染色体、单细胞），同时用该高倍镜对收集到的样品进行检查 3.7 图像采集及实时成像系统参数如下： 3.7.1 采用$\geq 1/1.2$英寸芯片，≥ 230万物理像素，像素尺寸$\geq 5.86\ \mu\text{m}$，彩色CMOS 成像系统 3.7.2 刷新速度$\geq 45\text{FPS}$（满分辨率下） 3.7.3 具备高质量成像低读出噪音模式，适合荧光成像需要 3.7.4 最长曝光时间≥ 10分钟 3.7.5 具备拍摄及时间延迟序列拍摄模式，同时可以对实时画面进行录像 3.8 软件提供多种圈选工具，如果样品的一部分已经超出视野，仍然可以通过工具进行扩展圈选 3.9 具备低倍物镜下进行大面积圈选，切换至高倍物		
--	--	--	--	--

		镜进行精细切割功能。 3.10 可针对三个样品分别生成预览图。可使用任何物镜对样品进行大图拼接，生成高分辨率大视野图像，并可对图像进行输出。 *3.11 软件具备序列切片功能，可对非染色样品进行细胞选取切割功能。 3.12 可升级、搭配共聚焦显微镜、全内反射荧光系统、活细胞工作站等系统。 3.13 配置全自动液体注射泵，可分别控制吸入及排出毛细管针的液体体积，控制体积精度≤ 2 nL，液体体积调节量至少包括2 nL-10 mL。 *3.14 配置全自动三维机械臂与毛细管套件，毛细管针尖内径至少包括10 μm-160 μm，也可由客户定制特定内径毛细针。三维机械臂移动范围：X\Y\Z：≥ 25mm，步进精度：≤ 75 nm。 3.15 电动操作臂在获取细胞时，可以极低速度缓慢靠近目标。同时可以轴向移动及垂直移动方式接近样品，以避免将样品推开。 3.16 操作模式： 3.16.1 手动：人工寻找目标样品，人工控制样品吸入，人工选择样品存放位置并投放样品。 3.16.2 半自动：人工寻找选择样品后通过三维机械臂及毛细管针自动对样品进行吸取、投放以及清洗毛细管针。 3.16.3 全自动：通过软件自动识别目标样品，三维机械臂及毛细管针自动对目标样品进行全自动吸取、投放及清洗毛细管针。		
		相关要求：1. 设备质保售后服务要求 1.1. 供货厂家提供主机必须为原厂原装产品；供应商必须把设备送至客户指定位置。仪器到达后，在接到通知后2周内进行免费配套安装调试，直至通过验收。同时在现场对用户进行操作、使用和日常维修等技术培训，使用户能独立操作使用。 1.2. 保修期： 1.2.1 整机自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3年。质保期内维修响应时间4小时，若电话指导无法排除故障，供方技术人员应在5个工作日内到达现场进行检查、维修；质保期内免费更换损坏的零部件。 1.2.2 每年工程师巡视两次以上，维护培训机器使用，每次两天以上的培训，可录像。 1.2.3 质保期后，不涉及配件的，免维修费用，涉及配件的，配件需按照最优惠价格提供。 1.2.4 软件需为正版，最新版本，可多设备登录，后续使用终身免费升级。 1.3. 供货厂家或其总代理在国内需有维修中心、专职		

		维修工程师、备品备件库。 1.4.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4个月内 *1.5 为了保证产品质量和售后服务，该设备需提供生产厂家或总代理出具的授权书和技术证明材料，并加盖生产厂家或总代理公章。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与相关要求	数量	单位
2	分析型超速离心机	1. 功能： 通过紫外/可见光扫描检测系统以及瑞利干涉光检测系统，确定样品在离心过程中的沉降以及浓度分布随时间变化的情况，得到浓度分布变化后通过分析可得到大分子样品的热力学与流体力学特性，例如样品间相互作用、化学计量比和结合解离常数等性质，以及样品的沉降系数、扩散系数、相对分子量、均一性以及聚集状态等。可直接鉴定溶液中蛋白质等样品，不需要标准品，不需要进行样品标记，样品可回收，检测结果。 2. 配置清单 2.1 主机备有紫外光及干涉光两种检测系统，检测器可独立及同时操作 2.2 配备专用转子 ≥ 2 个 2.3 启动工具包1套 2.4 专用样品池杯 ≥ 11 个，至少包括3个沉降平衡样品池，8个沉降速度样品池 2.5 视窗垫片 ≥ 100 个 2.6 视窗衬垫 ≥ 18 个 2.7 样品池外壳塞 ≥ 60 个 2.8 配平系统1套 3 技术指标 3.1 设备分离系统 3.1.1 最高转速 $\geq 60,000$ rpm，转速精度为 $\geq \pm 2$ rpm； 3.1.2 温度设定范围至少包括4-40℃，步进 ≤ 0.1 ℃； 3.1.3 最多样品分离数量（同时进行实验）： ≥ 21 个； 3.1.4 至少配备两种规格样品池，包括但不限于：2/6/8孔 3.1.5 主机最少进样量： ≤ 0.025 mL； 3.1.6 最大产热量 ≤ 1.0 kW/hr. (3,400 BTU/hr.)； 3.1.7 真空度： ≤ 0.7 Pa (5 microns)； 3.1.8 噪音：25℃环境温度下 ≤ 60 dBA； *3.1.9 具有 ≥ 12 英寸触屏式显示装置，清晰显示转速、时间、温度、真空度等参数，以及实时的扫描曲线图；	1	套

	3.1.10 时间设定最多≥ 999小时59分； 3.2 设备检测系统： *3.2.1 至少具备紫外光及干涉光两种检测系统，检测器可独立及同时操作； *3.2.2 紫外光检测器：检测范围至少包括190 - 800 nm，显示 0-3 吸收率； *3.2.3 干涉光检测器：检测波长为600 nm，包括激光二极管， CCD影像系统（至少达到1088 X 2048 pixels），扫描频率≤ 5秒/次； 3.2.4 全息衍射光栅及4倍光束系统； 3.2.5 具有自动检测基线修正功能； 3.2.6 分子量检测范围至少包括：$10^2 - 10^8$ Da； 3.2.7 样品浓度检测范围至少包括：5 μg/mL - 2mg/mL（紫外光），25 μg/mL - 5mg/mL单位（干涉光）； 3.2.8 平衡系数检测范围至少包括：$10^{-3} - 10^{-8}$ M； 3.2.9 配备配平系统 3.2.9.1 配平系统精度$\geq$千分位，最大量程≥ 200g， 3.3 设备控制系统： 3.3.1 工作站软件控制，全自动检测数据收集及分析； 3.3.2 具备多种沉降速率及沉降平衡实验的数据分析方法，至少包括多种单组份模型与多组分模型； *3.3.3 可自动计算样品的分子量、沉降系数、分子结合/结离系数、扩散系数等； 3.4 软件技术指标： 3.4.1 可提供多种沉降速率及沉降平衡实验的数据分析方法，至少包括多种单组份模型与多组分模型； 3.4.2 自动计算样品的分子量，沉降系数，分子结合/结离系数，扩散系数等。		
	1. 设备质保售后服务要求 1.1 仪器安装完成后，对使用人员进行技术培训，包括仪器基本原理和结构介绍、仪器操作方法、仪器基本保养维护程序等内容，使用户能独立操作使用。 1.2 每年两次以上，每次两天以上的培训，可获取仪器操作可视化电子教程。 1.3 数据分析软件，永久免费开放使用 1.4 质保期内每年定期安排仪器的维护保养 1.5 质保期3年，厂家提供原厂维修服务。维修响应时间4小时，若电话指导无法排除故障，供方技术人员应在5个工作日内到达现场进行检查、维修；质保期内免费更换非人为误操作损坏的零部件。 1.6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4个月内。 *1.7 为了保证产品质量和售后服务，该设备需提供生产厂家或总代理出具的授权书和技术证明材料，并		

		加盖生产厂家或总代理公章。		
--	--	---------------	--	--

核心产品：分析型超速离心机

豫政采(2)20242323-2包：全息流式细胞分选仪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与相关要求	数量	单位
1	全息流式细胞分选仪	1. 设备功能 细胞表型分析分选鉴定，细胞凋亡及凋亡信号转导，染色体分选，荧光激活蛋白筛选，干细胞分离纯化，干细胞谱系鉴定，基因转染研究，单细胞分选，细胞功能研究，细胞特异性标记物分析分选，稀有细胞分离纯化培养等。该设备包含光路系统，分析模块，分选模块，检测系统，液流系统。 2、基本配置： 2.1流式细胞仪主机1台 2.2数据处理工作站1套 2.3温控模块1台 2.4配套生物安全柜 1台 2.5质控微球15盒 2.6液滴延迟时间设置微球15盒 2.7不同规格喷嘴（85 μm、100 μm、130 μm） 共6个 2.8鞘液50桶、清洗液20桶 2.9 流式管（1000支/箱）5箱 2.10 移液枪一套（可消毒，至少包括2-2.5 μL 1支、10-20 μL 1支、100-200 μL 1支和1 mL 1支）。 2.11易耗品：鞘液桶密封圈≥ 10个，鞘液进口过滤器≥ 10个，上样针滤头≥ 10个， 2.12鞘液桶1个，废液桶1个 2.13激光打印机（彩打、双面打印、18页$\geq$分钟）1台 2.14净化稳压电源（抗干扰净化交流稳压电源CJW-3KVA）1台 2.15 UPS不间断电源，不低于10KVA,可支持整套仪器工作≥ 1.5小时 3. 技术参数 3.1配置≥ 5根固体激光器 *3.1.1激光器至少包括349 nm，405 nm，488 nm，561 nm，637 nm，至少具备5个独立光斑，要求各激光器彼此独立，无共线重叠干扰。 3.1.2激光功率：488nm功率$\geq 100\text{mW}$、637nm功率$\geq 100\text{mW}$、405nm功率$\geq 50\text{mW}$、349nm功率$\geq 60\text{mW}$和561nm功率$\geq 50\text{mW}$ 3.1.3激光器提供圆形聚焦点光斑$M2 \leq 1.2$ 3.2 可实现全光谱分选功能 *3.2.1配置≥ 80个检测器，至少包含78色荧光检测通道检测器，以及用于检测FSC、SSC、ALL、荧光参数	1	套

		以及图像特征参数等的检测器。 3.2.2 光谱阵列覆盖全光谱：紫外激光349nm，检测器至少覆盖365-860nm；紫色激光405nm，检测器至少覆盖410-860nm；蓝色激光488nm，检测器至少覆盖495-860nm；黄绿色激光561nm，检测器至少覆盖570-860nm；红色激光637nm，检测器至少覆盖645-860nm； 3.3 激发方式需为石英杯流动室激发，非空气激发。 3.4 采用固定免调试光路和液路系统，开机后即可处理样品。光纤化光路收集荧光系统，确保仪器较高的荧光灵敏度。 *3.5 发射光无延迟信号处理及电子系统、即时被转换成数字信号，实现图像分析。 3.6 可对任意细胞成像，单个细胞成像参数≥ 6个，至少包括明场和荧光图像；且可结合流式散点图进行双重验证单个细胞状态，用于精准圈门。 *3.7 具有至少9个空间图像特征参数，至少包括包括FCS、SSC、偏心率、最大强度、大小、径向力矩、相关度、质心、光损失等。能通过可定量的图像参数进行圈门。 *3.8 分选速度≥ 15000 events/s，能够实现高速实时成像分析和细胞分选。 3.9 能够通过图像参数进行细胞间相互作用分析，信号通路、细胞全周期检测、细胞亚结构分析等研究。 *3.10 能够实现Label-free无标记分选，减少样本制备流程，分选珍贵、脆弱以及瞬态表达的细胞。 3.11 分选细胞收集：至少具有两路分选、四路分选、索引分选及对应的收集功能，具备定量克隆分选系统，可将定量细胞定位分选在微孔板或载玻片等客户自定义收集装置上。 3.11.1 分选收集：至少可用于1.5ml微管、2ml微管、5ml微管；6、24、48、96和384等多孔板、显微镜载玻片。 *3.12 具备自动液滴断点监控和堵塞监测系统。液滴分析精度$\leq 1/16$，保证分选得率和纯度实现最大化平衡和兼顾。 3.13 液滴时间延迟：实时监测液滴时间延迟，无需观察显微镜进行繁琐的人工设定。 3.14 流动检测池：光胶耦合物镜石英杯。 3.15 采用不间断正压压力泵上样方式（非注射泵或真空泵负压上样）设计采集样本。 *3.16 喷嘴类型：至少包括85 μm、100 μm、130 μm，可插拔并可超声清洗长期使用。 3.17 标配不小于10L的鞘液桶和废液桶，能持续进行实验而无需更换鞘液。能自动完成开关机仪器的清洗工作，可对液流自动监测并有堵塞报警功能。		
--	--	---	--	--

	*3.18 具备完善的智能全程质控系统，能够自动计算和调整关键的设置参数值，如PMT电压、激光延迟和面积因子，Qr，Br等，保证获得数据的一致性和精确性。 3.19提供具备降维分析能力的软件，降维分析种类不少于以下四种，tSNE，UMAP，TRIMAP，EMBEDSOM； 3.20 软件系统支持数据获取和分析，可以同时进行多任务； 3.21高维分选：可一键导入分析软件的传统和高维降维分析模板用于分选，实现AI分析算法与分选无缝衔接。 3.22随主机配备生物安全柜。 3.22.1生物安全柜II类A2型，尺寸$\geq 130 \times 90 \times 200$cm，保障样本，环境和人的安全。 *3.22.2 垂直层流负压机型，风道设计可保证层流风压保持均匀，降低气流噪音； 3.22.3配备电压定速调变器，保持风速稳定，具有透明防 UV 安全玻璃活动拉门。 3.23工作站：配备数据处理用工作站，配置不低于 intel i7 处理器；运行内存≥ 32G，数据存储空间≥ 4 T+500G，显示装置2台,尺寸$\geq 34'$ s，配备无线网卡。		
	1. 设备质保售后服务要求 1. 设备质保售后服务要求 1.1仪器安装完成后，对使用人员免费进行技术培训，包括仪器基本原理和结构介绍、仪器操作方法、仪器基本保养维护程序等内容。 1.1.1培训形式至少包括：1. 流式细胞技术应用讲座；2. 流式细胞仪硬件软件操作演示；3. 实验样本现场练习；4. 客户要求的特别项目培训 1.1.2培训时间：仪器安装调试完毕后一周内开始，培训时间≥ 5天 1.1.3培训地点：用户指定地点或者厂家培训中心。培训差旅费由厂家负责，培训名额≥ 2名。 1.1.4每年工程师巡视2次以上，维护培训机器使用，每次2天以上的培训，可录像。 1.2质保3年，原厂质保，安装调试验收后起。 1.3原装正版软件，最高版本，多设备登录，后续使用终身免费升级。 1.4在设备运行期间有故障发生时，售后服务方必须保证在4小时内响应；如需工程师上门服务，48小时内到场。 1.5交货期：合同签订后3个月内 *1.6 为了保证产品质量和售后服务，该设备需提供生产厂家或总代理出具的授权书和技术证明材料，并		

		加盖生产厂家或总代理公章。		
--	--	---------------	--	--

豫政采(2)20242323-3包：高内涵活细胞分析成像系统、原位单细胞空间转录组高分辨率分析系统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与相关要求	数量	单位
1	高内涵活细胞分析成像系统	技术参数： 1. 功能： 主要应用于细胞生物学、细胞与基因治疗、干细胞与再生医学、脑科学、类器官等研究的细胞、组织或者模式生物检测筛选与分析，可应用于细胞生物学、细胞与基因治疗、干细胞与再生医学、脑科学、类器官等研究的各个阶段。在保持细胞结构和功能完整性的前提下，对细胞进行多通道、多靶点的荧光或可见光的全面扫描、检测细胞形态、生长、分化、迁移、凋亡、代谢途径及信号转导等各个环节，在单一实验中获取大量相关信息；应用高分辨率的成像系统，在细胞水平上检测多个指标的多元化、功能性筛选技术，要求获得细胞实时快速的生物效应信息；检测应用范围包括：靶点激活、细胞凋亡、分裂指数、蛋白转位、细胞活力、细胞迁移、受体内化、细胞毒性、细胞周期和信号转导等；高通量的获得大量高质量的细胞显微图像，并对大量的数据进行高通量的管理和分析。 2. 配置清单： 2.1主机一套 2.2转盘共聚焦模块一套 2.3四波段固态长寿命高能LED（375 nm，475 nm，550 nm，630 nm）一套 2.4 5X 长工作距离物镜一个 2.5 10X 长工作距离物镜一个 2.6 20X 长工作距离物镜一个 2.7 40X 长工作距离物镜一个 2.8 63X 高数值孔径水浸物镜一个 2.9 全自动物镜补水循环系统一套 2.10 玻片适配器一套 2.11环境控制单元（温控，CO₂）一套 2.12标准图像工作站一套 2.13采集和分析软件及软件自学习模块一套 3技术指标： 3.1 检测模式：至少具有宽场荧光成像、明场成像、明场无标记成像和共聚焦荧光成像四种检测模式。	1	套

		3.2 高内涵光路系统: 3.2.1 采用光路一体化、一体机设计,操作时无需避光,可避免外接光路、外接光源、振动对活细胞成像稳定性的影响。 3.2.2 具备暗室实验进度指示灯显示实验进程。 3.3 光源:至少配置≥ 4波段固态光源和740 nm近红外LED 双光源系统。 3.3.1 荧光光源: 3.3.1.1 光源类型:≥ 4波段固态LED,功率$\geq 100\text{mW}$使用寿命$\geq 100,000$小时 3.3.1.2 光源设计:采用免光纤设计。 3.3.1.3 激发波长至少包括: 375 nm, 475 nm, 550 nm, 630 nm 3.3.2 明场光源 3.3.2.1 光源类型: LED 光源 3.3.2.2 光源功率$\geq 170\text{mW}$,使用寿命$\geq 100,000$小时 * 3.3.2.3 可实现全息景深包围纹理成像,在无标记细胞成像中达到“0”背景超高信噪比 3.4 共聚焦光路: 3.4.1 共聚焦类型:微孔阵列式转盘共聚焦 3.4.2 转盘转速:$\geq 1500\text{ rpm}$ 3.5 检测器: 3.5.1 检测器类型: sCMOS相机 *3.5.2 像素规格$\geq 2160 \times 2160\text{ pixel}$ 3.5.3 像素尺寸$\geq 6.5\text{ }\mu\text{m} \times 6.5\text{ }\mu\text{m}$。 3.6 发射滤光片 * 3.6.1 发射滤光片转轮≥ 7孔位满载 * 3.6.2 配置读码器,支持条形码识别 3.7 二向色镜 *13.7.2 提供≥ 8孔位二向色镜转轮,与激发光源、发射光转轮一一对应。(提供彩页、官网截图、公开发表的资料等证明文件,并加盖生产厂家或总代理公章) 3.7.2 配置读码器,支持条形码识别 3.8 物镜 *3.8.1 配置≥ 6位物镜转轮。(提供彩页、官网截图、公开发表的资料等证明文件,并加盖生产厂家或总代理公章) 3.8.2 长工作距离物镜: 5X, 10X, 20X, 40。 3.8.3 水镜: 63X高数值孔径水介质物镜,具有非亲水张力涂层。 3.8.4 配置读码器,支持条形码识别 *3.9 可同时配置≥ 3孔位全角度全自动物镜补水循环系统,含电动水泵,补水管道,自动注水器,可实现整板的水镜高通量全自动扫描。(提供彩页、官网截图、公开发表的资料等证明文件,并加盖生产厂家或		
--	--	--	--	--

		总代理公章) 3.10 载物台：全自动磁悬浮载物台，精度$\leq 50 \mu\text{m}$。 3.11 载物台适配器适用板型： 3.11.1 适合所有标准的6-1536微孔板 3.11.2 支持用户自定义微孔板格式 *3.11.3 需配载≥ 4片玻片适配器，尺寸$\geq 125 \times 85\text{mm}$，进行组织切片或细胞爬片成像和分析。 3.12 具备环境控制单元：温度控制至少包括：37-42℃；CO₂气体浓度控制至少包括：1 - 10%，高内涵软件一体化可监控及调整系统温度及CO₂浓度。 3.13 软件系统 3.13.1 明场无标记细胞分析模块 3.13.1.1 对无标记细胞实现“0”背景，荧光级别高信噪比成像（获取与荧光效果相似的黑背景亮信号灰度图像）； 3.13.1.2 在无标记的条件下，完成细胞密度、计数及形态等分析； 3.13.1.3 实现对单细胞长时间的轨迹追踪，对单个细胞运动特性进行多参数分析； 3.13.1.4 具备多种数学模型模拟并识别细胞分裂过程不同形态特征，可以实现长时间培养细胞的世代分析。 3.13.2 具备全自动平场校正功能：无需任何人工干预，无需准备任何耗材和参考图像进行成像鱼眼效应矫正，提高细胞图像荧光定量的准确度，并且无需随环境变化（温度、湿度等）重新校正。 3.14 具有Z轴切层成像功能：可通过软件控制，实现对不同高度的图像进行采集 3.15 3D分析模块。 3.15.1 软件具有一体化的3D功能，从样品制备-智能化成像-3D数据可视化-3D数据分析，无需其他插件，可实现从拍照到分析、边拍照边分析等功能。 3.15.2 一体化成像分析软件可兼容多种3D耗材模板，如低黏附力板、U型板、各种微流控板以及各种2D，3D芯片。 3.16 智能扫描模块：可以训练软件智能自动寻找并精准定位采集目标区域或细胞。一次实验，可同步获取低倍全景和高倍区域视图。 3.17 实验设计向导：可记录细胞类型、用药浓度、细胞数、药物浓度等信息，可设置对照及重复。实验设计向导文件可存储直接调用，记录信息一键生成EC50 曲线等。 3.18 可预设应用分析解决方案及数据形式 3.19 具有机器学习功能： 3.19.1 可教导软件识别不同的细胞类群或区域，创		
--	--	--	--	--

	建自定义的分析算法。 3.19.2 软件对人工智能分类≥ 6种表型。 3.19.3 软件可至少对以下表型：细胞大小、形态、亚细胞结构、组织形态结构，信号分布差等参数进行自学习。 3.20 数据类型：除可分析并导出整孔数据，同样可以给出单视野，单细胞的各种参数。 3.21 采集、分析、数据可视化可在同一软件完成。可在同一软件一键完成EC50曲线拟合，Z value计算等。无需导出使用其他软件。 3.22 可预设≥ 35种应用分析解决方案，包括但不限于1) 细胞计数或核计数 2) 活/死细胞计数 3) 核内标志物定量 4) 细胞质标志物定量 5) 质膜标志物定量 6) 胞质向核迁移 7) 胞质向膜迁移 8) 荧光重分配—细胞骨架 9) Spot分析 10) 核内Spots 11) 细胞核分析—细胞核皱缩 12) 细胞核裂解分析 13) 细胞核分类—DNA含量 14) 细胞形状—细胞圆度 15) 有丝分裂指数 16) 细胞周期分类 17) 受体内化 18) 神经细胞分析 19) 克隆形成 20) 微核分析 21) 迁移 22) 脂滴形成分析 23) 基于纹理的亚细胞结构分割 24) 表型分析 25) 细胞分化 26) 细胞汇合率分析 27) 神经生长—胞体精细分析 28) 在线质量控制 29) 纹理分析—线粒体分群 30) 3 D 微组织分析 31) 细胞轨迹追踪 32) 细胞世代分析等。 3.23 高内涵成像分析工作站： 操作系统：不低于Windows 10；处理器：≥ 16核，主频≥ 3.10GHz；显存：≥ 16 GB；内存：≥ 64 GB RAM；硬盘：≥ 8 TB RAID 5。		
	相关要求：1. 设备质保售后服务要求 1.1 仪器安装调试完毕后，厂家应用工程师人员现场培训，直到达到独立操作使用水平； 1.2 仪器在自验收合格之日起，原厂质保期不少于26个月，质保期内，提供原厂免费维修；在用户端进行装机、调试的同时，现场免费培训仪器操作人员至少二名，保证能100%上手实验，每年工程师巡视两次以上，维护培训机器使用，每次两天以上的培训，可录像； 1.3 质保期外，仪器享受原厂售后服务，如需更换配件，按原厂出厂价价格收费； 1.4 设备软件均为全功能、正版软件，在硬件兼容的前提下，所有软件均终身免费升级。 1.5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3个月内 *1.6 为了保证产品质量和售后服务，该设备需提供生产厂家或总代理出具的授权书和技术证明材料，并加		

		盖生产厂家或总代理公章。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与相关要求	数量	单位
2	原位单细胞空间转录组高分辨率分析系统	1 功能：可用于单细胞原位空间转录组研究，对新鲜/固定冰冻、FFPE组织切片或者培养的细胞进行自动化超高分辨率显微成像和分析，得出组织全景图片、元数据、所有检测到的转录本、定位每个转录本在细胞中的空间分布并对其定量、鉴定组织细胞类型的组成，基于胞核染色、转录本以及膜蛋白染色高准确度进行细胞边界分析，鉴定细胞与细胞之间的空间临近、细胞之间的信号传导，更好的揭示组织微环境的组成。同时可用于单细胞测序之后的结果验证，同时更加擅长检测到低表达丰度的转录本、发现新的细胞亚型等。 2 配置清单： 2.1 超分辨成像平台1套； 2.2 组织透明化仪1台； 2.3 基因转录空间组数据深层分析软件1套。 2.4 温控设备 1台； 2.5 控制成像系统1套。 2.6 成像液管适配器 ≥1个 2.7 鲁尔锁注射器 ≥ 1个 2.8 有磁珠玻片≥20个 2.9 成像活化剂≥1套 2.10 DAPI和PolyT染色试剂≥1套 2.11 样本验证试剂盒≥2个 2.12 去RNA酶试剂盒≥1个 2.13 样本制备试剂盒≥1个 2.14 基因探针≥140根 2.15 数据存储工作站1台； 2.16 UPS电源 1套（工作时间≥2小时）。 2.17 移液器（具有消毒功能）1套； 3 技术指标 3.1 传感器制冷型sCMOS 相机：像素≥2048x2048 3.2 自动化图像处理：具有转录本解码和细胞分割功能 *3.3 多组学检测：同一张组织切片上单次实验实现≥1000种基因的检测以及≥6种蛋白的检测 *3.4 灵活的基因组合：支持完全个性化定制≥1000个基因的组合，或支持2种预制基因组合，且预制基因组合基因数量需≥500个 *3.5 探针设计：每个RNA分子满足≥20个探针靶向性结合，不需使用扩增方式扩大信号 3.6 成像相机的量子效率：≥95%	1	套

		*3.7 数据存储需支持本地存储，仪器数据存储容量：$\geq 15\text{TB}$，数据分析工作站存储容量：$\geq 15\text{TB}$，工作站处理器不低于或等同于AMD或Intel I7-10700，内存$\geq 32\text{G}$，操作系统不低于Win10 64位专业版，显示装置≥ 23寸，无线网卡。 *3.8 光学镜头：$\geq 60\times$荧光油镜进行超高分辨率成像，$10\times$荧光物镜寻找组织区域或者细胞，$\text{NA}\geq 1.4$ *3.9 分辨率：$\leq 100\text{nm}$亚细胞分辨率，可原位显示每个细胞中每个基因的每个转录本 3.10 灵敏度：等同于smFISH可检测单条转录本，能做到检测1个细胞里面的1条转录本 *3.11 光源：≥ 5根波长特异性固态激光器，至少包括405nm, 488nm, 560nm、650nm, 750nm, 激光器功率$\geq 100\text{W}$，使用寿命均≥ 40000小时； 3.12 多轮成像：≥ 3色多轮成像，可以实现完全自动化的多轮成像，可实现高精度和可重复的成像效果。成像范围：$\geq 1\text{cm}^2$，成像精度：分辨率$\leq 100\text{nm}$；成像速度：500个基因的panel≤ 36小时。 3.13 检测效率：细胞样品$\geq 95\%$；组织样品$\geq 70\%$ 3.14 样品适用灵活性：适用样品物种包括但不限于小鼠、人，样品类型至少支持新鲜/固定冰冻样本、FFPE样品以及贴壁/悬浮细胞等。 3.15 样本制备环节不需进行组织匀浆和细胞解离，可保留细胞空间位置信息。 3.16 分析的细胞数量：单份样本可分析细胞数≥ 10万 3.17 仪器运行时间：1cm^2组织区域检测500个基因时，分析时间≤ 36小时。 3.18 高分辨成像区域：每次运行成像$\geq 1\text{cm}^2$区域 *3.19 样本制备流程需包含组织透明化处理，提高后续多轮超高分辨率显微成像信噪比。需要使用组织清除试剂将干扰荧光成像的物质清除，信噪比灵敏度需要达到：1个拷贝/1细胞有效检出。 3.20 系统需具备完整的成像硬件、分析软件、配套的样本制备耗材和试剂盒、优化好的针对各种样本类型的样本制备流程。 3.21 软件给出的数据至少需包含：所有检测到的转录本(.CSV)、马赛克图片以及高清图片(.TIFF)、每个细胞矩阵的转录本(.CSV)、细胞元(.CSV)、细胞边界(.HDF5)。。 3.22 仪器单次运行即可同时给出单细胞数据和空间位置信息，无需二次软件mapping。 3.23 生物样本数据库：提供不少于5个开放数据集供测试者免费参考使用，包括但不限于脑受体数据集、小鼠肝脏数据集、免疫-肿瘤微环境数据集、肿瘤转录组与蛋白共检测数据集、肿瘤通路数据集等。		
--	--	--	--	--

		1. 设备质保售后服务要求 1.1 供货厂家提供主机必须为原厂原装产品；供应商必须把设备送至客户指定位置。仪器到达后，在接到通知后2周内进行免费配套安装调试，直至通过验收。同时在现场对用户进行操作、使用和日常维修等技术培训，使用户能独立操作使用。 1.2 保修期：整机自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3年。维修响应时间4小时，若电话指导无法排除故障，供方技术人员应在5个工作日内到达现场进行检查、维修；质保期内免费更换损坏的零部件。 1.3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2个月内 1.4 售后培训：仪器培训可分多次进行，每年两次及以上培训，每次培训两天及以上的时间，提供设备可视化电子教程。 1.5 软件可供用户终身免费使用和升级 1.6 供货厂家或总代理在国内要有维修中心，要有专职的维修工程师。 *1.7 为了保证产品质量和售后服务，该设备需提供生产厂家或总代理出具的授权书和技术证明材料，并加盖生产厂家或总代理公章。		
--	--	--	--	--

核心产品：原位单细胞空间转录组高分辨率分析系统

豫政采(2)20242323-4包：结构光照明超高分辨率显微镜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与相关要求	数量	单位
1	结构光照明超高分辨率显微镜	1. 功能：能够进行活细胞样品的观测，了解样品中的亚细胞细微结构，能够对中心体、溶酶体、细胞骨架等细胞器超微结构成像，深入研究有丝分裂的过程、荧光原位杂交等； 2. 配置清单： 2.1 高功率固体激光器≥4根； 2.2 sCMOS相机≥2个； 2.3 研究级全自动倒置荧光显微镜主机≥1套； 2.4 电动载物台，电动Z轴，电动聚光镜≥1套； 2.5 超高分辨率成像物镜≥6颗； 2.6 完美聚焦系统≥1套； 2.7 结构光照明成像系统≥1套； 2.8 单分子荧光定位系统≥1套； 2.9 活细胞培养装置≥1套； 2.10 高级分析软件≥1套； 2.11 工作站≥1套； 2.12 气垫式防震平台，不间断电源，CO₂钢瓶≥1套 2.13 低温储存系统≥1套 3. 技术指标 *3.1 超高分辨率激光器部分：4条高功率固体激光器分别是： 405 nm固体激光器，功率≥50 mW，使用寿命≥5000 h； 488 nm固体激光器，功率≥100 mW，使用寿命≥8000 h； 561 nm固体激光器，功率≥100 mW，使用寿命≥8000 h； 642 nm固体激光器，功率≥500 mW，使用寿命≥5000 h； 3.2 AOTF调节激光强度，需保证长时间观测过程中激光强度的稳定、荧光的定量精确； *3.3 配置≥2个sCMOS显微成像相机：有效像素≥2304 x 2304；像素尺寸：6.5 μm x 6.5 μm；QE≥95%； 3.4 显微镜部分 3.4.1 研究型全自动倒置荧光显微镜，必须为复消色差荧光光路，高效率光路设计； 3.4.2 显微镜透射光源：≥100W卤素灯，使用寿命≥2000h，配备≥5个卤素灯泡； 3.4.3 显微镜内置电动调焦驱动马达，步进≤25 nm，调焦行程≥10 mm；	1	套

		3.4.4 物镜目镜需具备独立的双重（轴向、径向）色差校正； 3.4.5 配备≥ 6位电动物镜转换器，具备自动齐焦功能； 3.4.6 外置Z轴高精度超高速控制器，最小步进$\leq 5\text{nm}$，最大行程$\geq 100\text{ }\mu\text{m}$； *3.4.7 高精度扫描台：行程$\geq 130\text{mm} \times 100\text{mm}$，步进精度$\leq 0.2\text{ }\mu\text{m}$，重复精度$\leq 1\text{ }\mu\text{m}$，最大速度$\geq 100\text{mm/s}$； 3.4.8 配备$\geq 6$位电动滤色镜转盘，至少含UV、B、G激发滤色镜组件，能够消除杂散光； 3.4.9 目镜一对：10X，视场数$\geq 23\text{mm}$； 3.4.10 长工作距离电动聚光镜数值孔径≥ 0.55； 3.4.11 快速超高分辨成像系统物镜 *3.4.11.1 平场复消色差63x油镜，数值孔径≥ 1.46，同时满足工作距离$\geq 100\text{ }\mu\text{m}$，用于单分子荧光定位成像； *3.4.11.2 平场复消色差63x油镜，数值孔径≥ 1.4，同时满足工作距离$\geq 190\text{ }\mu\text{m}$，用于快速三维超高分辨成像； 3.4.11.3 平场复消色差40x水镜，数值孔径≥ 1.2，同时满足工作距离$\geq 280\text{ }\mu\text{m}$，用于快速三维超高分辨成像； *3.4.11.4 平场复消色差多介质25x物镜，数值孔径≥ 0.8，同时满足工作距离$\geq 570\text{ }\mu\text{m}$，用于快速三维大视野切层成像； 3.4.11.5 平场复消色差20x干镜，数值孔径≥ 0.8，同时满足工作距离$\geq 550\text{ }\mu\text{m}$，用于快速三维大视野切层成像； 3.4.11.6 高荧光透过率10x干镜，数值孔径≥ 0.3，用于样品快速定位； 3.4.11.7 配备镜油≥ 3瓶； 3.4.12 配备聚焦系统：支持拼图；不同位置可设置不同聚焦补偿参数；兼容塑料培养皿和多孔板、普通玻片、腔室载玻片； 3.4.13 环境稳定装置：显微镜上配备避光防漂移外罩； 3.4.14 激光安全控制装置：避光防漂移外罩中同时应具有激光安全控制装置，打开外罩舱门，激光自动关闭； 3.4.15 通过触控屏控制显微镜并显示工作状态，触摸屏与显微镜机身分离，能够实现远程控制； 3.4.16 配备专业显微镜系统用气垫防震台，尺寸$\geq 900 \times 750\text{mm}$； 3.5 晶格结构光照明成像系统 *3.5.1 在488nm激光激发的情况下，分辨率能同时满		
--	--	--	--	--

		足XY轴 $\leq 60\text{nm}$, z轴 $\leq 200\text{nm}$; 3.5.2 采用晶格光照明成像, 获取超高分辨率图像时只需要移动晶格相位, 不需要进行晶格的旋转; *3.5.3 XY分辨率60nm条件下, 63x物镜单幅图像视野范围$\geq 70\ \mu\text{m} \times 70\ \mu\text{m}$, 并可以通过拼图扩展视野范围; *3.5.4 在512x512像素条件下, 超高分辨率图像成像速度≥ 250幅/秒; *3.5.5 在512x512像素条件下, 3D超高分辨率图像成像速度≥ 50幅/秒, 原始相位图像采集≥ 200幅/秒; 3.5.6 可进行快速双色同步成像, 通过顺序拍摄可以进行四种不同的荧光标记的成像; 3.5.7 利用双相机获取不同荧光标记的样品成像时, 系统根据物镜和滤片组合自动保存和调用校准参数, 无需手动操作; 3.6 单分子荧光定位系统显微镜成像要求 *3.6.1 XY轴分辨率$\leq 20\text{nm}$, Z轴分辨率$\leq 50\text{nm}$; 3.6.2 照明模式: 至少包括全电动落射荧光、斜照明及全内反射照明, 并可以在不同的模式之间电动切换; 3.6.3 全电动TIRF成像, 可电动调节所有波长的TIRF角度; 3.6.4 可以获取双通道成像; 3.6.5 可以实现3D成像, 并可以在2D及3D的成像模式之间实现自动切换; *3.6.6 3D超高分辨率大视野成像: 在63X物镜下, 成像视野范围$\geq 81\ \mu\text{m} \times 81\ \mu\text{m}$; *3.6.7 3D超高分辨率成像模式下, Z轴解析度在50nm时, Z轴的单层捕获范围$\geq 1.4\ \mu\text{m}$; ; 3.6.8 软件Z轴自动聚焦功能: 软件在图像获取过程中选取基准点进行快速自动聚焦; 3.6.9 XY轴横向漂移校正功能: 至少包含基准点标记校准和自我校准两种模式; 3.6.10 在XY分辨率$\leq 20\text{nm}$单分子荧光定位显微镜图像获取过程中可以实时控制激光开关, 能够降低荧光漂白以及荧光串色; 3.7 活细胞培养装置 3.7.1 细胞培养在独立空间内, 培养皿顶部和底部都可受到均匀的加热, 包含样品夹具≥ 1 套; 3.7.2 温度控制范围$18^{\circ}\text{C}-45^{\circ}\text{C}$, 温度波动$\leq 0.5^{\circ}\text{C}$; 3.7.3 CO_2浓度控制范围: 至少包括$0\% -15\%$, 浓度波动$\leq 0.1\%$; 3.7.4 湿度系统控制: 湿度范围至少包括$20-99\%$; 3.7.5 可通过显微镜分析软件控制环境条件; 3.8 软件和工作站部分 3.8.1 软件具有多通道荧光拍摄功能;		
--	--	---	--	--

	3.8.2 软件具有三维重构功能； 3.8.3 图像运算功能，包括加、减、乘、除、移位、滤镜等； 3.8.4 可批量处理图像数据； 3.8.5 图像浏览软件，可用于系统以外的任意计算机，以便于浏览、输出图像； 3.8.6 图像重建功能：不同成像模式均具有默认及可调节的图像重建功能，可以实现分辨率的提升； 3.8.7 单分子定位图像分析：针对稀疏和重叠分子提供多种算法，针对获取的图像进行自动识别或手动选择，自定义参数实现峰值查找； 3.8.8 图像高级分析软件免费使用≥3年，可支持多种数据格式，包含3D/4D渲染可视化和分析功能、机器学习功能、拼图功能、可进行动态目标追踪模块、能够在2D或3D图像集中按照时间序列追踪对象。 3.8.9 专用工作站：经厂家验证其稳定性和匹配性，计算机硬件应能完成严苛的多线程任务处理，并具备优秀的图像处理能力，Windows 10以上版本的64位操作系统； 3.8.10 工作站指标：≥12核处理器，≥16G独立显存，≥128G内存，≥2TB SSD，≥2x12TB Hard Drives，显示装置：≥30英寸，分辨率≥3840 × 2160；配置无线网卡≥2个； *3.9设备支持与同品牌扫描电镜的精确坐标传输与转换，实现相关显微镜学中超分辨率荧光图像与电镜图像的快速、精确共定位叠加； 3.10 低温储存系统：温度范围至少满足：-16℃-5℃，尺寸不低于：500×500×1800mm，用于存放样品； 3.11 环境适配系统：配备32A无漏电保护空气开关距离设备≤0.5m，配备至少6KVA不间断电源，工作时间≥0.5h。		
	相关要求： 1设备质保售后服务要求 1.1原厂质保期≥3年，保修期自验收签字之日起计算，保修期满前1个月内卖方应负责一次免费全面检查，并写出正式报告，如发现潜在问题，应负责排除，上门人工服务费及配件(不含耗材)均免费； 1.2 技术服务和培训：卖方须到买方提供的现场免费安装、调试设备，进行操作试验，直至运行正常，为仪器操作人员提供免费的操作及维护培训，质保期内每年培训≥2次，每次1-2天； 1.3 在接到用户要求提供服务的电话后，厂家技术人员将会在24小时内响应。电话服务无法解决的，将会		

		在2个工作日内派客户服务工程师到达用户现场检修仪器； 1.4交货期：合同签订后5个月内 *1.5为了保证产品质量和售后服务，该设备需提供生产厂家或总代理出具的授权书和技术证明材料，并加盖生产厂家或总代理公章。		
--	--	---	--	--

豫政采(2)20242323-5包：蛋白纯化仪（蛋白液相分析系统）、生物分子互作系统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与相关要求	数量	单位
1	蛋白纯化仪 （蛋白液相 分析系统）	1. 功能： 快速分析多种生物活性物质，如蛋白质、多糖、肽类、寡核苷酸、基因疫苗及病毒等。 2. 配置清单： 2.1智能蛋白液相分析系统：主机1台， 2.2系统泵（双泵） 1套 2.3样品泵 1套 2.4全波长氙灯检测器 1套 2.5温度检测器 1套 2.6电导检测器 1套 2.7 pH检测器 1套 2.8流通池 1套 2.9组分收集器 1套 2.10混合器 1套 2.11具有实验设计功能的操作软件 1套 2.12工作站一台 2.13保证仪器正常运行和常规保养所需的附件、专用工具一套。 2.14 UPS一台 3. 技术指标： 3.1 系统泵及样品泵 3.1.1 系统泵 *3.1.1.1全自动微量柱塞泵，双泵四泵头，钛合金材质、每个泵头都需有独立除气阀。单泵流速范围至少包括：0.001-25 ml/min，双泵装柱模式至少包括：0.001-50 ml/min，软件即可实现单双泵模式切换 3.1.1.2 压力范围至少包括：0-20 MPa（200 bar，2900 psi） 3.1.1.3 流速重复性：条件：0.25-25 ml/min，< 3 MPa，0.8-2 cP；流速准确度：±1.2%，流速精度：RSD≤0.5%。 3.1.1.5 增量：≤1 μl/min 3.1.1.6 粘度范围至少包括：0.35-10 cP *3.1.1.7 具备恒压调速功能，自动根据压力调节流速输出，使压力保持稳定。 3.1.2 样品泵 *3.1.2.1 全自动微量柱塞泵，单泵两泵头，钛合金材质、每个泵头都有独立除气阀。 *3.1.2.2 流速范围至少包括：0.01-50ml/min 3.1.2.3 压力范围至少包括：0-10Ma（100bar，1450psi）	1	套

		3.1.2.4 流速重复性：条件：0.25 - 25 ml/min, < 3 MPa, 0.8 - 2 cP 流速准确度：≤±2%，流速精度：RSD<0.5% 3.1.2.5 粘度范围至少包括：0.7 - 10 cP 3.1.2.6 样品泵需有压力控制模式，确保压力不变的情况，自动调节流速 3.2 检测器 3.2.1 紫外可见检测器 *3.2.1.1 使用单一氙灯光源，紫外/可见光切换时无需换灯，冷光源，无需预热。 3.2.1.2 波长范围：全波长检测器，范围至少包括190 -700 nm *3.2.1.3 检测范围至少包括：-6 到 +6 AU，线性：≤±2%，在0 - 2 AU之间 3.2.1.4 检测波长：通过单色器可以连续选择、同时检测波长范围内至少任意3个波长 3.2.1.5 压力范围至少包括：0-2Mpa 3.2.1.6 光纤同时传导光源及采集数据。 *3.2.1.7 光源和流动池分开设计，避免光源过热对样品的影响，测定准确度高。 3.2.1.8 流通池：光径≤2mm，流通池体积≤2 μl。自动识别光径，用于结果分析软件，修正峰的信息，便于不同系统的峰形比较。 3.2.2 电导检测器 3.2.2.1 检测范围至少包括：0.01 - 999.99ms/cm 3.2.2.2 噪音：≤±5%(满刻度校准范围内) 3.2.2.3 电导精确度：≤±10uS/cm，实时自动检测，可根据校正因子进行自动校正。 3.2.2.4 压力范围至少包括：0-5 Mpa 3.2.2.5 流通池：≤22 μl 3.2.3 温度检测器 3.2.3.1 温度范围至少包括：0 - 99℃ 3.2.3.2 温度准确度：≤± 1.5℃ 在 4℃ - 45℃ 之间 3.2.4 pH检测器 3.2.4.1 检测范围至少包括：0-14；有效使用范围至少包括2-12 3.2.4.2 精度：≤ ±0.1 pH单位，温度补偿 3.2.4.3 稳定性：≤ 0.1 pH单位/10小时 3.2.4.4 流通池：≤76 μl 3.3. 标配阀门： 3.3.1 缓冲液选择阀：≥2个，≥14种缓冲液入口，内置气泡传感器保护层析柱 3.3.2 四元阀：≥1个，≥4个溶液入口，进行缓冲液自动配制和运行四元梯度 3.3.3 样品选择阀：≥1个，自动切换≥7个样品，另		
--	--	---	--	--

		含一个清洗管路，避免不同样品间的交叉污染。内置气泡传感器保护层析柱 3.3.4 自动进样阀：≥1个，无需更改管线连接方式，实现上样方式的转换：样品泵上样到样品环或超级样品环；注射器上样到样品环或超级样品环；样品泵直接上样到分析柱。 3.3.5 柱位选择和方向阀：≥1个，自动选择≥5根分析柱，另含一条通路用于系统清洗，同时兼有正反流向控制功能。内置柱前、柱后压力传感器。 3.3.6 pH计阀：≥1个，pH计固定在阀门上，无需移动即可实现pH计的储存或校正，阀门上同时连接反压阀，可选择pH计和反压阀两者同时使用、单一使用或都不用。 3.3.7 收集阀：≥1个，一个位置与收集器相连，另外有≥10个位置进行样品收集。最后一个位置接废液。 3.4 通过硬件和软件的配合可实现自动条件优化和工艺开发： 3.4.1 整合实验设计软件。 3.4.2 自动条件摸索，自动优化缓冲液pH、流速、梯度； 3.4.3 自动优化分析柱、优化分析介质 3.4.4 可一个样品优化不同的层析介质，也可多个样品在不同柱位上优化 3.5 在线自动配制缓冲液 *3.5.1 最少包含26种缓冲液配方，无需补偿离子强度的变化、增加温度反馈、自动温度补偿、调整缓冲液pH的配制。 3.5.2 部分缓冲液提供分别用共轭弱酸碱和强酸碱滴定的不同pH范围和配方，精度≤0.1pH单位 3.5.3 可手动设置缓冲液浓度，精密控制电导 3.5.4 输入缓冲液浓度和温度，自动计算缓冲液配方 3.5.5 四元阀实时在线显示缓冲液配制时每种溶液混合的比例 3.5.6 四元阀也可单独使用，手动输入四种溶液比例，实现不同溶液配比的洗脱 3.6 内置组分收集器 3.6.1 盘架至少兼容：24、48、96深孔板，最多≥576个收集组分；兼容3、8、15、50ml收集管，具备卡锁功能避免试管滑落；兼容250ml收集瓶。 3.6.2 自动扫描识别多孔板的孔数和盘架放置位置 3.6.3 收集体积：0.1 - 50ml 3.6.4 收集器可选择按时间、体积和峰进行收集，支持延迟收集。 *3.6.5 保护措施：抽屉式封闭设计、控温范围至少包括6-20℃、收集部分采用PEEK惰性材料		
--	--	---	--	--

		*3.6.6 根据流速不同可自动或手动选择不同的方式避免液滴滴到管外：收集速度≤ 2 ml/min，液滴同步化收集；收集速度≥ 2 ml/min，收集臂移动时暂存液滴，避免样品滴到管外。 3.7 其它部件： 3.7.1 混合器 3.7.1.1 配置≥ 3个混合器，3个不同体积混合腔在0.6ml-5 ml体积范围内 3.7.1.2 电动混合器，在线溶液搅拌，保证溶液梯度混合时的均匀性。 3.7.2 内置压力感应器：≥ 4个，可在线监测系统泵、样品泵、分析柱前和柱后等的压力。 3.7.3 内置气泡感应器：≥ 3个，A泵缓冲液选择阀、B泵缓冲液选择阀、样品选择阀内各整合一个气泡感应器，保护分析柱。样品选择阀内的气泡感应器在样品完全上样时还能用于检测气泡。 3.7.4 在线过滤器：具备在线溶液过滤功能，保护分析柱，防止细小微粒堵塞。 3.7.5 多种柱架可选 3.7.6 反压阀：使系统增加一定压力，避免柱后气泡的产生。 3.7.7 流动池：紫外、电导检测池均为外置，便于管路连接并使死体积最小。 3.7.8 转动盘：底盘可灵活转动或锁定，便于操作和维修。 3.7.9 保护槽：万一管路渗漏，将漏液导入废液瓶，保护系统。 3.7.10 储物箱：和主机一体化设计、放置常用工具及配件，方便使用。 3.7.11 仪器配件门：自由开启，透明设计，阀门、柱夹，配件管理清晰可见；关门同时可以保护检测器，防止因不慎将缓冲液溅出泄漏而侵蚀检测器。 3.8 控制软件 *3.8.1 具备分析柱追踪功能，追踪层析柱使用历史：如使用次数和柱效变化等，同时配有在位清洗和柱效测定提醒功能。 3.8.2 直接显示实验流程和每一步的实验条件，可直接调用模板，删除、添加实验步骤，可自行修改每一步骤的参数。 3.8.3 智能实验设计模块，根据用户要求给出实验设计方案，同时改变多个变量，用少量的实验次数得到系统信息便于分析条件优化。 3.8.4 ≥ 26种缓冲液配方，能自动配出≥ 16种pH间隔0.1的缓冲液，便于pH优化 3.8.5 自动数据处理和打印报告，并可修改报告模式。		
--	--	---	--	--

	3.8.6 流路实时在线显示，实时监控。 3.8.7 便于系统管理和网络连接。 3.8.8 符合GMP/GLP要求（提供厂家证明文件、彩页、公开发表的资料等证明文件，并加盖生产厂家或总代理公章） 3.8.9 多级用户管理模式和电子签名。 3.8.10 内置≥ 100种分析柱信息，直接选择分析柱、智能编程。 3.8.11 具备监控功能，保证每一次运行过程中电导，pH，温度等检测的成功运行。 3.8.12 压力控制模式在超压时，降低流速，从而保证整个实验过程不超压连续运行。 3.8.13 手动运行的结果可储存，便于实验后的查找。 3.8.14 各软件模块之间可自由转换，系统在运行时也可以同时进行方法编辑和结果处理。 3.9 工作站一台（不低于或等同于win10以上操作系统，I5或更高处理器，$\geq 16G$ RAM，$\geq 1T$硬盘，22英寸或以上显示装置），配置无线网卡。 3.10 保证仪器正常运行和常规保养所需的附件、专用工具：样品环，收集管架，柱架，管线，在线过滤器各一套。 3.11 UPS一台 运行时间≥ 2小时		
	1. 设备质保售后服务要求 1.1 保修及维修：整机自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原厂质保12个月；由专业人员负责安装、调试及应用培训；安装过程中负责介绍仪器操作、日常保养注意事项； 1.2 培训：仪器安装后一周内由工程师进行首次在位技术培训，另由用户选择时间进行第二次在位技术培训，总在位培训时间不少于2个工作日（至少工作时间12小时），帮助用户掌握仪器的基本操作；能够提供可视化的电子教程。 1.3 维修响应时间4小时，若电话指导无法排除故障，供方技术员应在5个工作日内到达现场进行检查、维修；质保期内免费更换损坏的零部件。 1.4 不限期及时提供技术咨询服务； 1.5 其它技术服务：定期举办培训班（不可控因素除外），帮助到用户正确有效的使用仪器产品，全面提高理论和应用水平，充分发挥仪器的功能和效用，给用户提高标准的高质量的培训服务。 1.6 软件有最新版本时，终身免费上门提供升级服务。 1.7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2个月内。 1.8 供货厂家在国内要有维修中心，要有专职的维修工程师，要有备品备件库。		

		*1.9为了保证产品质量和售后服务，该设备需提供生产厂家或总代理出具的授权书和技术证明材料，并加盖生产厂家或总代理公章。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与相关要求	数量	单位
2	生物分子互作系统	1. 功能 功能：实时、直接、动态的观测分子间相互作用的全过程，并给出其结合的特异性，结合强弱（即亲和力）以及分子识别的快慢与结合复合体的稳定性（动力学），阐述多个分子（或亚基）之间的组装过程以及顺序，作用机制（Mechanism of Action, MOA）以及构效关系（Structure-Activity Relationship, SAR）。 用途：能够用于基础科研的多个环节，包括但不限于：互作因子筛选与发现，亲和力与动力学等互作信息的综合性表征，结合关键结构域、关键氨基酸、关键核酸位点、关键碱基的发现与鉴定，蛋白翻译后修饰研究，小分子化合物或抗原/抗体互作的筛选、鉴定、分级、分型、结构优化以及表位作图等，以及药物分子活性浓度、有效成分测定等。 2. 配置清单： 2.1表面等离子共振生物分子互作分析系统主机1套 包括芯片表面温控、在线脱气、浓度分析模块 2.2系统操作工具包：1套 2.3配套芯片及试剂：1套 2.4操作及分析软件：1套 2.5工作站：1套 2.6 UPS 不间断电源：1套 3. 技术指标： *3.1检测技术需基于表面等离子共振SPR，可对标记及无标记样品进行实时检测。 3.2 检测范围：能够检测蛋白、多肽、抗原/抗体、核酸（含DNA、RNA）脂类、多糖等生物大分子，能够检测小分子化合物、有机小分子等，能够检测细胞、细菌、病毒、脂质体等。（需要提供使用该品牌设备检测蛋白，小分子，病毒颗粒，细菌，脂质体的已发表文章证明材料）。 3.3 应用范围： *3.3.1 互作靶标分子的筛选：软件具有自动化的筛选方法。 3.3.2 能够检测样品间有无结合、检测样品结合的特异性、检测样品结合亲和力测定（KD）、检测样品结合动力学测定（KA、KD）。 *3.3.3 样品结合活性浓度测定：具有基于标准品的	1	套

		相对浓度测定及无需标准品的绝对浓度测定。 *3.3.4 结合热力学检测：原厂软件具有热力学检测方法和分析方法。 3.3.5 具备检测免疫原性功能：仪器具有在线酸化模块，可通过在线酸化分离复合物得到游离的抗药抗体，以检测真实的抗药抗体的产生水平。 *3.3.6 配备样品回收模块，回收的样品可与质谱、HPLC等联用，进行样品的回收与鉴定。（需提供已发表相关应用的文章证明材料，并加盖生产厂家或总代理公章） 3.3.7 一致性评价：设备及软件可自动进行分子间一致性评价检测及分析，无需第三方软件分析。 3.4 亲和力和、动力学等常数测定结果范围： *3.4.1 结合速率常数(KA)范围至少包含：$10^3 - 3 \times 10^9 \text{ M}^{-1}\text{S}^{-1}$ 3.4.2 解离速率常数(KD)范围至少包含：$10^{-5} - 1\text{S}^{-1}$ 3.4.3 亲和力(KD)范围至少包含：$10^3 - 3 \times 10^{14} \text{ M}^{-1}$ 3.5 设备检测分辨率和灵敏度： 3.5.1 响应信号动态范围至少包含：1-70000 RU 3.5.2 检测折射率范围至少包含：1.33-1.40 *3.5.3 基线噪声：$<0.03 \text{ RU (RMS)}$。 3.5.4 基线漂移：$<0.3 \text{ RU/min}$ 3.5.5 样品浓度检测下限：$\leq 10\text{pM}$。 3.5.6 样品最小检测体积：$\leq 2\mu\text{l}$。 3.6 设备硬件指标： 3.6.1 内置自动进样器，全自动样品装载和注射 *3.6.2 自动控温，温控范围在4-45℃，芯片表面反应温控，温控精度：$\leq 3 \times 10^{-3} \text{ }^\circ\text{C}$。 3.6.3 需要具有自动在线溶液脱气功能、具有自动在线背景扣除功能、能够24小时无人监管作业 *3.6.4 可检测最小分子量：无分子量限制 *3.6.5 独立检测通道 ≥ 4个；可单独使用1个、配对使用或四个一起串联使用； 3.7 配套试剂、耗材指标： *3.7.1 ≥ 16种原厂传感器芯片可选，包括但不限于：共价偶联氨基的芯片，特异性捕获抗体的芯片，特异性捕获his标签蛋白的芯片，捕获疏水分子的芯片，可逆捕获生物素分子的芯片等。（需提供原厂芯片说明书，彩页、网站截图等证明材料，并加盖生产厂家或总代理公章） 3.7.2 有与仪器配套的检测试剂和耗材可根据实验需要后期选择。有可用于捕获人源/鼠源抗体、his标签、GST标签、生物素标签等样品的芯片和配套试剂盒可选。 3.7.3 传感器芯片可重复使用≥ 100次。 3.8 软件技术指标：		
--	--	---	--	--

	3.8.1 能够实时检测和采集数据，并且进样时间、进样位置、流速、流路等反应参数能够自由设置，能够实时显示样品名称、种类、体积，能够进行连续流控制，并自动扣减背景。 3.8.2 可以模块化、批量分析动力学、热力学、浓度测定、免疫原性、筛选等结果，能够自由选择分析、拟合模式，并自动拟合分析。数据分析结果支持多种输出格式，Excel, JPEG等。同时具备自动化偶联量控制，缓冲液选择，在线酸化，药物一致性评价检测等功能。 3.8.3 能够进行动力学、亲和力筛选数据分析，拟合分析，并且具有多种拟合模型可供选择，包括但不限于：1:1模型；Bivalent模型（抗体专用），Heterogeneous ligand（多聚体分析），Heterogeneous Analyte（多聚体分析），Two-state(协同效应)。 *3.8.4 能够进行有机溶剂矫正分析，能够设置参比或对照通道，并且自动扣减背景或/和矫正系数。 *3.8.5具有智能数据质量评估系统，能够图形化显示评估结果，能够对结果自动进行统计学分析，并给出相应参数。（需提供说明书，彩页、软件截图等证明材料，并加盖生产厂家或总代理公章） 3.9 其它消耗品配置： 16mm玻璃小瓶≥500个，7mm塑料小瓶≥1000个，1.5mm塑料小瓶≥500个，用于16mm玻璃瓶和11 mm 塑料瓶的可穿透透气盖≥400个，用于9 mm玻璃瓶和7mm塑料瓶的可穿透透气盖≥600个等 通用分析芯片≥12张，初学试剂盒、氨基偶联试剂盒各≥2盒，再生试剂盒、维护试剂盒各≥1盒，不同Ph值醋酸和甘氨酸盐酸各≥8瓶，P20去垢剂、HBS-EP+ 10 x HBS-EP+ 10X 浓缩缓冲液、HBS-N 10 x HBS-N 10 X 浓缩缓冲液、PBS-P+ 10 x PBS-P+ 10X 浓缩缓冲液各≥1瓶。 3.10 工作站：不低于或等同于i5及以上处理器、win10 64位系统、≥16G内存、≥500G硬盘，配置无线网卡； 3.11 UPS不间断电源≥10KVA，可支持整套仪器工作≥1.5小时		
	相关要求：1. 设备质保售后服务要求 1.1 保修及维修：安装调试验收完毕后24个月原厂质保；由专业人员负责安装、调试及应用培训；安装过程中负责介绍仪器操作、日常保养注意事项； 1.2 培训：仪器安装后一周内由工程师进行首次在位技术培训，另由用户选择时间进行第二次在位技术培训，总在位培训时间不少于2个工作日（至少工作时		

		间12小时），帮助用户掌握仪器的基本操作； 1.3 一年不少于五次定期会回访，不限期及时提供免费技术服务； 1.4其它技术服务：定期举办培训班（不可控因素除外），帮助到用户正确有效的使用仪器产品，全面提高理论和应用水平，充分发挥仪器的功能和效用，给用户提高标准的高质量的培训服务。 1.5交货期：合同签订后2个月内。 1.6软件终身免费升级。 *1.7为了保证产品质量和售后服务，该设备需提供生产厂家或总代理出具的授权书和技术证明材料，并加盖生产厂家或总代理公章。		
--	--	---	--	--

核心产品：生物分子互作系统

备注：政府采购强制采购产品（伴随服务的货物）：

1. 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为《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投标人应提供有效期内的节能认证证书（认证机构：应符合《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 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根据《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号和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调整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实施要求的公告》2009年第33号的规定，投标人所投产品应为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并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 投标产品已列入《市场监管总局关于优化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的公告》【2020年第18号】的产品必须提供通过国家3C认证的有关证明材料，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4. 本项目强制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为：

豫政采(2)20242323-2包全息流式细胞分选仪：2.13激光打印机。

第六章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货物（设备）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买方（甲方）：

卖方（乙方）：

签订时间：

签订地点：

履约期限：（一般以质保期为准）

河南大学招标办制

货物（设备）采购合同

买方（甲方）：河南大学

签订地点: _____

卖方（乙方）：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国家法律法规，就甲方向乙方购买商品（设备）的型号、数量、质量、包装、运输、价款、税金、保险、验收、技术服务、售后服务、违约责任、争议解决方式等合同内容，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合同，以兹共同遵守。

一、合同价款

本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_____整（¥ _____）；该价格已经包含制造生产、安装、调试、保险、培训、运输、装卸、税金、利润、保修及乙方人员差旅费用等全部费用。

二、货物（设备）的名称、型号、制造单位、单价、数量和合同价数量及质量要求

1、乙方提供的货物（设备）是未有使用过（包括零部件）的商品（设备）、符合国家相关部门制定的生产（制造）标准和检测标准以及该商品（设备）的出厂标准。

2、购买货物（设备）的名称、型号、制造单位、单价、数量和合同价：

序号	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1							
2							
3							
总价（大写）： 元整（小写）：¥							

3、详细的技术规格、质保方案及售后服务标准见附件。

三、安装调试

乙方负责对货物（设备）免费进行安装调试，并使其投入正常运行，并经双方人员签字验收。

四、人员技术培训

乙方应当安排技术人员免费为甲方人员进行技术培训和现场指导，使购买的货物（设备）国家规定运行标准和使用要求。

五、交付的时间、地点、运输方式、运输费用及风险承担

1、交货时间、地点：于合同生效之日起_____日历日内（按投标承诺时间），乙方按甲方指定地点将货物免费送达。甲方或最终用户在乙方收货确认单签字盖章，或者甲方或最终用户在乙方的物流配送单据上予以签字或盖章，作为双方结算的依据。

2、产品运输过程中由乙方按国家有关设备供应的规定标准进行包装、供应，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3、乙方应在交货时向甲方提供货物（设备）生产制造标准、使用说明书、检验合格证明及相关的随机备品备件、配件、工具、软件等资料。

4、合同货物（设备）验收前的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验收合格后的货物灭失的风险由甲方承担。如合同商品参加保险，保险赔偿款由风险承担者享有。

六、货物（设备）验收标准、验收方式

1、按国家现行验收标准、规范等有关规定执行，甲方在收到货物（设备）后可以在合理期限内提出异议。

2、货物（设备）使用单位应在货物（设备）交付后，根据初验结果以及安装、调试、培训等情况正常运行一段时间后向甲方提出货物（设备）验收申请。

3、根据验收申请，甲方组织相关人员进行正式验收，也可以根据实际需要增加出厂检验、安装调试检验等多种验收环节，特殊情况下可以组织第三方共同验收。

七、货物（设备）付款时间、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1、合同签订后甲方收到乙方银行保函形式的预付款担保函（合同总金额的40%，保函有效期不少于6个月）和相等金额收款收据之日起 2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大写：_____元整、小写：_____元）作为合同预付款；

货物（设备）到达合同约定的交货地点并经甲、乙双方进行验收合格后乙方

向甲方提供本合同总金额 5%的银行保函（有效期同质保期，首次有效期不少于24个月），甲方收到银行保函并查验无误后，向乙方支付剩余货款（总合同金额的60%，大写：_____元、小写：_____元）。

以上涉及金额部分均为人民币计价，合同期内由于汇率变动产生的经营风险由乙方承担，乙方放弃以情势变更为理由要求变更甲方的付款金额。如遇不可抗力或不归责于甲方原因造成的付款延迟，甲方无需承担延迟付款的违约责任。

2、支付方式：

本合同项下所有结算款全部支付至乙方（中标方）在xxx银行xx分（支）行开立的监管账户，该回款账户未经xxxx同意不得更改，具体账户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账户名称：

账号：

开户银行：

3、合同支付预付款的，乙方应先向甲方提供预付款相等金额收款收据；待货物（设备）到达合同约定地点并经甲乙双方验收合格后，乙方按合同约定金额全额开具符合国家规定的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并通过国家税务部门官方网站检验发票真伪后按付款流程支付合同价款。

4、乙方必须提供真实、合法的发票。若乙方提供虚假发票，自发现之日起三日内乙方应无条件提供正规发票并承担甲方因此所遭受的所有损失。发票上记载的款项甲方有权不再支付，从合同款中扣减。

5、甲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根据采购需求需求，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货物或服务的，可以签订补充协议，追加部分的价款不应超出合同价款的10%。

八、违约责任

1、乙方未按期限、地点履行卖方义务，每延迟一日，乙方应当按本合同总金额的0.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逾期交货时间超过7日的或违约金累积达到合同总金额的10%时，甲方有权不经通知解除与乙方的合同，要求乙方支付合同金额30%的违约金。同时，乙方应赔偿由于逾期供货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如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当赔偿全部损失。

2、乙方所提供的设备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国家规定及本合同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设备，并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不超

过设备款总值30%的违约金。甲方不解除合同的，除乙方按前述约定支付违约金外，乙方应在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内换货、补货，超出本合同第五条约定期限的，乙方应按第八条第一款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换货、补货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如果根据合同标的和履行的情况不具备更换条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不超过设备（货物）合同款总值30%的违约金，并按二种商品之间差价的二倍金额赔偿甲方的损失。

3、乙方提供的货物（设备）是由于在装卸、运输或包装造成的产品破损，乙方应负责补足合格产品数量并承担相应费用。

4、乙方应对提供的货物（设备）在使用过程中给甲方或任何第三方造成的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应当承担全部责任。

5、本货物（设备）的质保期_____，如乙方违反《售后服务计划》约定未及时履行保修义务的，每发生一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0000元。甲方因乙方违约而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所产生的相应维修费用，乙方无条件同意并承担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和责任。

6. 货物（设备）经验收合格、乙方不存在违约责任的情形下，甲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付款方式支付货款，每逾期一日，未付货款甲方按照本合同订立时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向乙方支付逾期利息。

九、特别约定

1、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投标要求和投标人须知，如有违反，按投标要求和投标人须知规定予以处理。因设备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可由法定的技术鉴定单位进行质量鉴定，经鉴定产品设备存在质量问题的，因此发生的鉴定费用及其他合理费用由乙方全部承担。

2、本合同采购文件及其修改、投标文件及其修改、澄清、合同附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之处，以本合同为准。

3、本合同的任何修改、补充应以书面形式进行，并经双方的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方为有效。

十、争议解决方式和管辖

因货物（设备）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以及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的，以本合同条款为标准协商解决，若协商无果，任何一方均可向合同签订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生效及其它

1、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及招、投标文件、质疑答复、附件和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一式七份，甲方四份、乙方二份、招标公司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河南大学

乙方：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

地址：

附件（1）设备技术规格

附件（2）售后服务计划

附件（1）：详细技术参数、规格及配置清单

名称	型号	规格、参数	原产地	生产厂家

附件（2）：售后服务计划（注：售后服务计划可依据不同供货单位的售后服务计划列明，但应包含下列标题所涵盖的基本服务内容。可修改）

1. 质量保证：我方保证所提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全新产品，且所有的配件均符合国家质量检测标准。

2. 安装调试：在仪器到达用户指定地点____日前，我方将以电话或传真的形式通知用户，并派专业人员到安装现场进行详细的考察。仪器到达用户指定地点后，我方派专业技术人员和厂家的工程师共同对所有设备进行免费的安装、调试，直至设备正常运行。

3. 验收标准：我方将和用户一起按照合同要求的技术规格、技术规范的要求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全面和详细的检验。货物检验完毕之后，在双方共同在场情况下进行设备的验收。若发现有损坏的零部件，我方将在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及时更换，所产生的费用由我方承担。

4. 质保期：从最终验收完成之日起，进口设备质保期为_____。保修期内，非人为原因造成的设备故障，我方将免费矫正或更换有缺陷的设备或部件，直至恢复设备正常性能，此间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我方自行承担。如不能及时解决实际工作中出现的问题，我方提供备用设备修复。质保期满后终身维修，更换易损件只需按成本收费不收维修费。

5. 响应时间：我方接到用户报修通知后，_____小时响应，_____小时内电话做出维修方案，如_____个小时内无法通过电话解决问题，我方派维修人员在接到报修报告后_____个小时到达用户现场予以维修，直到解除故障为止。

6. 优惠服务：我方将为用户提供电话咨询和软件升级，及时提供仪器最新技术资料与技术支持，每年内不少于_____次上门巡检服务。

7. 伴随服务：我公司设备均提供一套完整的中文技术资料：包括操作手册、使用

说明、维修保养操作手册、操作指南、原理、安装手册、产品合格证等。

8. 其他服务事项、技术规格要求以厂商售后服务为准。

河南维修点

【郑州办事处】：

地址：

电话：

售后服务联系人：

中标通知书

扫描中标通知书后单独一页附在最后

注：本合同仅供参考，采购人有权修改此合同。

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河南大学全息流式细胞分选仪等设备购置项目

豫政采(2)20242323- 包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4-1513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章或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一部分开标一览表及相关证明文件

- 1、开标一览表
- 2、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 3、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 4、资格证明文件
- 5、投标保证金承诺函
- 6、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 7、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8、投标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1、开标一览表

金额单位：元人民币

投标人名称	
包号	豫政采(2)20242323-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交货期	
质量保证期	
投标保证金	0
投标有效期	天
质量要求	合格，满足采购人要求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其他声明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 期：____年 ____月 ____日

说明：本表投标总价应与投标文件中报价表的总报价一致，否则投标人承担被拒标的风险。

2、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姓名、性别、年龄、身份证号码）在我单位任（董事长、总经理等）职务，是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国徽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头像面）
------------------	------------------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注：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3、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投标人）的在下面签字的（法人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我单位授权（被授权人的姓名）为我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投标，以我单位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国徽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头像面）
---------------	---------------

被授权人身份证（国徽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身份证（头像面）
--------------	-----------------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或签字）：_____

被授权人（电子签章或签字）：_____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注：自然人投标的或法定代表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4、资格证明文件

- (1) 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 提供投标人202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不足一年的可提供基本开户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
- (3) 提供投标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格式自拟）；
- (4) 企业2024年1月1日以来任意1个月社会保险缴纳证明及完税证明；
- (5)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承诺，格式自拟）；
-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的相关材料，需包含公司基础信息、股东及出资信息）
- (7) 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供应商“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站查询供应商“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如果投标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投标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处理。
- (8) 按招标文件要求或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5、投标保证金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二、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

三、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二）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三）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若有）；
- （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六）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七）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 期：____年 ____月 ____日

6、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河南大学全息流式细胞分选仪等设备购置项目，采购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4-1513）招标中若获中标，我们保证在中标公告发布后5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支票、银行转账、汇票或现金，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承认本承诺书作为贵方要求我单位履行违约赔偿义务的依据作用。

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章或签字）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件：_____

邮编：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7、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单位承诺：

在（投标项目名称）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 期：____年 ____月 ____日

8、投标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说明：

1. 应提供投标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第二部分商务及技术文件

- 1、投标书
- 2、分项报价一览表
- 3、技术偏差表
- 4、商务条款偏离表
- 5、投标人简介
- 6、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价格扣减条件的投标人须提交
 - 6.1 《投标人企业（单位）类型声明函》
 - 6.2 《投标人监狱企业声明函》
 - 6.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7、投标人关联单位的说明（格式自拟）
- 8、符合评分标准要求的商务文件
- 9、招标文件要求的的所有技术文件
- 10、投标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其他文件
- 11、供应商提供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

1、投标书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们收到了采购编号为的（项目名称）采购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该项目的投标活动并按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我们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的投标邀请（项目编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投标文件。

据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愿按照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条款和要求，提供完成采购文件规定的全部工作，项目交货期为_____。

（2）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_____日历天。

（3）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所有补充通知（如果有的话），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误解的权利。

（4）我方不是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我方不是采购代理机构的附属机构。

（5）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在中标后向贵方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费。

（6）按照贵方可能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8）完全理解并无条件承担中标后不依法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法律后果。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固定电话：_____

移动电话：_____

电子邮箱：_____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章或签字）

投标人开户银行（全称）：_____

投标人银行帐号：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分项报价一览表

包号：豫政采(2)20242323-							金额单位：元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设备参数	数量	单位	单价	合计	备注
总 价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 期：____年 ____月 ____日

注：其他费用报价包含在单价中。

3、技术偏差表

项目名称：河南大学全息流式细胞分选仪等设备购置项目

包号：豫政采(2)20242323-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偏差描述	备注
1					
2					
3					
4					
5			...		

注：

(1)、“偏差”栏中详细注明所投参数与招标文件中要求有何不同，并说明其符合性。
投标单位应逐项填制本表，页数不够时请自行复印或按格式添加。

(2)、如所投参数与“第五章采购需求”中要求一致的部分，仍需在本表填列“与本项目技术（规格）要求一致”样，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 期：____年 ____月 ____日

4、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河南大学全息流式细胞分选仪等设备购置项目
包号：豫政采(2)20242323-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说明
1	交货期			
2	质保期			
3	投标有效期			
4	付款方式			
...	...			
	其他			

注：除上表中列出的商务偏差表偏差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其中商务偏差指工期（若有）、质保期（若有）、质量标准（若有）是否偏差）若无偏差，在表格中写“无”或划“/”即可。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 期：____年 ____月 ____日

5、投标人简介

投标人可以参考以下内容（仅供参考）：

1. 投标人简介：包括公司概况、组织机构、近三年经营情况；
2. 具备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服务）能力的相关材料；
3. 具有完成本项目优势的详细说明
4. 业绩及目前正在执行合同的情况；
5. 其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

6、投标人企业（单位）类型声明函

6.1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标包号）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6.2 投标人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企业（单位）郑重声明下列事项（按照实际情况勾选或填空）：本企业（单位）为直接投标人提供本企业（单位）服务。

（1）本企业（单位）_____（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本企业（单位）_____（请填写：是、不是）为联合体一方，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本企业（单位）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_____。

本企业（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说明：符合要求的单位，按照上述格式进行填写；不属于监狱企业的不需要提供。

6.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说明：符合要求的单位，按照上述格式进行填写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需要提供。

7、投标人关联单位的说明

（格式自拟）

说明：投标人应当如实披露与本单位存在下列关联关系的单位名称：

- （1）与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
- （2）与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

8、评审所需要的其他商务文件

（格式自拟）

9、招标文件要求的所有技术文件

（格式自拟）

评分办法中的技术要求打分项可以在此处体现。

10、投标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其他文件

11、供应商提供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

11.1 强制采购通过相关认证的清单产品（如有）

投标产品中强制采购通过节能认证的产品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商	证书编号	备注
1					
2					
3					
...	...	...	...	...	
投标产品中强制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商	证书编号	
1					
2					
3					
...	...	...	...	...	
投标产品中通过3C认证的产品					
1					
2					
3					
...	...	...	...	...	

说明：

1. 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为《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标记“★”产品），投标人应提供有效期内的节能认证证书（**认证机构：**应符合《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 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根据《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号和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

调整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实施要求的公告》2009年第33号的规定，投标人所投产品应为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并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 投标产品已列入《市场监管总局关于优化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的公告》【2020年第18号】的产品必须提供通过国家3C认证的有关证明材料，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1.2 政府采购优先采购的清单产品（如有）

投标产品中通过节能认证的产品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商	证书编号	备注
1					
2					
3					
...	...	...	...	...	
投标产品中通过环境标志认证的产品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商	证书编号	
1					
2					
3					
...	...	...	...	...	
投标产品中无线局域网产品					
1					
2					
3					
...	...	...	...	...	

说明：

1. 对于投标产品属于“节能清单”中非标记“★”产品并经“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相应的产品认证证书的给予优先采购体现（详见评标标准）。

2. 采购人采购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范围内，且投标人所投产品具有有效期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具体优惠措施为：如果采购项目包有多种设备，在技术部分打分项中给予优先采购体现（详见评标标准）。

3. 投标人所投产品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号”无线局域网产品清单的，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具体优惠措施为：如果采购项目包有多种设备，在技术部分打分项中给予优先采购体现（详见评标标准）。

附件：品目清单（此项仅供评标参考）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

财库〔2019〕19号

有关中央预算单位，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发展改革委（经信委、工信委、工信厅、经信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发展改革委：

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我们研究制定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

2019年4月2日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 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计算机设备	★A02010104台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A02010105便携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A02010107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2	A020106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打印设备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A02010604显示设备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0）
		02010609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A0201060901扫描仪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中打印速度为15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
3	4020202投影仪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CB 32028）
4	4020204多功能一体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5	24020519泵	A02051901 离心泵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值》(GB 19762)
6	A020523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冷水机组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7), 《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80)
			水源热泵机组	《水(地)源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721)
		★A02052305 空调机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9540)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6) 《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9)
		★A02052309专用制冷. 空调设备	机房空调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6)
		A02052399其他制冷空调设备	冷却塔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1部分: 中小型开式冷却塔》(GB/T 7190.1):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2部分: 大型开式冷却塔》(GB /T 7190.2)

7	A020601电机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8613)
8	A020602变压器	配电变压器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0052)
9	★A020609镇流器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		《管形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7896)
10	A020618生活用电器	A0206180101电冰箱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2021.2)
		A0206180203空调机	房间空气调节器	《转速可控型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3),待2019年修订发布后,按《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2019)实施。
			多联式空调(热泵)组(制冷量 $\leq 14000\text{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制冷量 $\leq 14000\text{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9)
		A020618301洗衣机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定值及等级》(GB 12021.4)
		A02061808热水器	★电热水器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19)
			燃气热水器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0665)

			热泵热水器	《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CB 29541)
			太阳能热水系统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6969)
11	A020619照明设备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043)
		LED道路/隧道照明产品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LED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 478)
		LED筒灯		《室内照明用LED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255)
		普通照明用非定向自镇流LED灯		《室内照明用LED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255)
12	★A020910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4850)
13	★A020911视频设备	A02091107视频监控设备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4850) , 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0)
14	A031210饮食故事机械	商用燃气灶具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531)
15	★A060805便	坐便器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

	器			级》 (GB 25502)
		蹲便器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 (GB 30717)
		小便器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 (GB 28377)
16	★A060806水嘴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 (GB 25501)
17	A060807便器冲洗阀嘴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 (GB 28379)
18	A060810淋浴器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 (GB 28378)

注：1. 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2. 上述产品中认证标准发生变更的，依据原认证标准获得的、仍在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可使用至2019年6月1日。

3. 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

有关中央预算单位，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生态环境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环境保护局：

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我们研究制定了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财政部生态环境部

2019年3月29日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 计算机设备	A02010103 服务器		HJ2507 网络服务器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08 网络计算机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09 计算机工作站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99 其他计算机设备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2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 打印设备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A0201060103 热式打印机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A02010604 显示设备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60499 其他显示器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A0201060901 扫描仪	HJ2517 扫描仪
3	A020202 投影仪			HJ2516 投影仪
4	A02020 复印机			HJ424 数字式复印（包括多功能）设备

5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HJ424 数字式复印（包括多功能）设备
6	A020210 文印设备	A02021001 速印机		HJ472 数字式一体化速印机
7	A020301 载货汽车（含自卸汽车）			HJ2532 轻型汽车
8	A020305 乘用车（轿车）	A02030501 轿车		HJ2532 轻型汽车
		A02030599 其他乘用车（轿车）		HJ2532 轻型汽车
9	A020306 客车	A02030601 小型客车		HJ2532 轻型汽车
10	A020307 专用车辆	A02030799 其他专用汽车		HJ2532 轻型汽车
11	A020523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HJ2531 工商用制冷设备
		A02052305 空调机组		HJ2531 工商用制冷设备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HJ2531 工商用制冷设备
12	A020618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2 空气调节电器	A0206180203 空调机	HJ2535 房间空气调节器
		A02061808 热水器		HJ/T362 太阳能集热器
13	A020619 照明设备	A02061908 室内照明灯具		HJ2518 照明光源
14	A020810 传真及数据数字通信设备	A02081001 传真通信设备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15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HJ2506 彩色电视广播接收机
		A02091003 特殊功能应用电视设备		HJ2506 彩色电视广播接收机
16	A0601 床类	A060101 钢木床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

				品
		A060104 木制床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 品
		A060199 其他床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 品
17	A0602 台、桌 类	A060201 钢木台、桌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 品
		A060205 木制台、桌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 品
		A060299 其他台、桌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 品
18	A0603 椅凳类	A060301 金属骨架为主的椅 凳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 品
		A060302 木骨架为主的椅凳 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 品
		A060399 其他椅凳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 品
19	A0604 沙发类	A060499 其他沙发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 品
20	A0605 柜类	A060501 木质柜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 品
		A060503 金属质柜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 品
		A060599 其他柜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 品
21	A0606 架类	A060601 木质架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 品
		A060602 金属质架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 品
22	A0607 屏风类	A060701 木质屏风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

				品
		A060702 金属质屏风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3	A060804 水池			HJ/T296 卫生陶瓷
24	A060805 便器			HJ/T296 卫生陶瓷
25	A060806 水嘴			HJ/T411 水嘴
26	A0609 组合家具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7	A0610 家用家具零配件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8	A0699 其他家具用具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9	A070101 棉、化纤纺织及印染原料			HJ2546 纺织产品
30	A090101 复印纸（包括再生复印纸）			HJ410 文化用纸
31	A090201 鼓粉盒（包括再生鼓粉盒）			HJ/T413 再生鼓粉盒
32	A100203 人造板	A10020301 胶合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A10020302 纤维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A10020303 刨花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A10020304 细木工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A10020399 其他人造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33	A100204 二次加工材，相关	A10020404 人造板表面装饰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HJ2540 木塑制品

	板材	A10020404 人造板表面装饰板（地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HJ2540 木塑制品
34	A100301 水泥熟料及水泥	A10030102 水泥		HJ2519 水泥
35	A100303 水泥混凝土制品	A10030301 商品混凝土		HJ/T412 预拌混凝土
36	A100304 纤维增强水泥制品	A10030402 纤维增强硅酸钙板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A10030403 无石棉纤维水泥制品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37	A100305 轻质建筑材料及制品	A10030501 石膏板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A10030503 轻质隔墙条板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38	A100307 建筑陶瓷制品	A10030701 瓷质砖		HJ/T297 陶瓷砖
		A10030704 炻质砖		HJ/T297 陶瓷砖
		A10030705 陶质砖		HJ/T297 陶瓷砖
		A10030799 其他建筑陶瓷制品		HJ/T297 陶瓷砖
39	A100309 建筑防水卷材及制品	A10030901 沥青和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HJ455 防水卷材
		A10030903 自粘防水卷材		HJ455 防水卷材
		A10030906 高分子防水卷材（片）材		HJ455 防水卷材
40	A100310 隔热、隔音人造矿物材料及其制品	A10031001 矿物绝热和吸声材料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A10031002 矿物材料制品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41	A100601 功能性建筑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42	A100399 其他	A10039901 其他非金属建筑		HJ456 刚性防水材料

	非金属矿物制品	材料		
43	A100602 墙面涂料	A10060202合成树脂乳液内墙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A10060203合成树脂乳液外墙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A10060299 其他墙面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44	A100604 防水涂料	A10060499 其他防水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45	A100699 其他建筑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46	A100701 门、门槛			HJ/T 237 塑料门窗/HJ459 木质门和钢质门
47	A100702 窗			HJ/T237 塑料门窗
48	A170108 涂料（建筑涂料除外）			HJ2537 水性涂料
49	A170112 密封用填料及类似品			HJ2541 胶粘剂
50	A180201 塑料制品			HJ/T226 建筑用塑料管材/HJ/T231 再生塑料制品

注：环境标志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标准的最新版本